



金門縣政府

108 年度施政計畫

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金門縣政府輯印

目錄

民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3
財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7
建設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12
教育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17
工務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20
觀光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29
社會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35
行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42
主計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45
人事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50
政風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53
警察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55
消防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61
衛生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64
環保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71
稅務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82
文化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91
地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98

民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一、健全基層組織，落實地方自治

- (一)加強府會溝通聯誼，促進府會和諧。
- (二)策辦基層民政幹部座談。
- (三)辦理鄉鎮調解業務評鑑考核，紓減訟源。
- (四)表揚績優村里鄰長，激勵士氣。
- (五)推動「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修繕計畫」。

二、強化宗教輔導，倡導簡約民風

辦理宗教文化交流、寺廟慶典活動並舉行先賢先烈祀典。

三、改善殯葬設施，提昇服務品質

- (一)辦理殯葬業務評鑑，提供優質殯葬禮儀服務。
- (二)改善殯葬設施環境，新建多功能大禮廳、服務中心及守靈室等設施工程，落實便民服務。

四、落實編練管理，健全兵役制度

- (一)強化役政幹部訓練，充實本職學能。
- (二)辦理替代役申請、輸送、分發服勤及慰問。
- (三)舉行敬軍勞軍活動，增進軍、民間和諧關係。
- (四)軍、民糾紛協調處理，互相溝通解決難題。

五、遂行徵集業務，做好動員準備

- (一)辦理役男兵籍調查、體檢、抽籤，徵集輸送入營服役。
- (二)配合募兵政策，協助募兵招考。
- (三)推動全民防衛動員及萬安演習，支援救災。

六、維護役男及徵屬權益，執行慰助金發放作業

- (一)辦理役男入營保險，落實役男家屬生活扶助。
- (二)增進後備軍人管理服務，健全後備軍人組織。
- (三)辦理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發放，照顧其晚年生活。
- (四)辦理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慰助金發放，慰助縣民戰地政務時期所受之損失。
- (五)辦理金門縣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發放，實現政府轉型正義。
- (六)舉行古寧頭戰役 70 週年慶祝活動，發放縣民限量紀念酒。

七、提昇戶政效能，落實簡政便民

- (一)提昇戶籍登記作業效能，推動「跨機關一站式服務」，提供優質便民服務。
- (二)辦理外籍人士歸化，建構和諧社會。
- (三)推展研習課程，提昇戶政人員專業能力。
- (四)推動戶政志工服務，加強為民服務。
- (五)辦理旅外僑民人別確認，協助不動產合法處分，地盡其利，國富民強。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推行地區宗教團體之輔導	1	宗教團體之輔導推廣	統計數據	宗教團體之輔導推廣次數	1 次	一、推行地區宗教團體之輔導
		2	宗教慶典活動參與	統計數據	宗教慶典活動參與場次	200 場	
		3	祭祀先賢先烈	統計數據	祭祀先賢先烈次數	4 次	
二	強化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為民服務功能	4	爭取內政部健全地方發展均衡基礎建設計畫	統計數據	村里集會所興建或修繕或基礎公共設施改善 1 處	1 處	二、強化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為民服務功能
		5	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設備改善	統計數據	村里集會所設備汰(增)購 6 件	6 件	
三	改善喪葬設施-新建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等設施工程	6	規劃多功能大禮廳、便民服務中心及守靈室等設置工程	進度管控	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規劃設計完成 1 處	1 處	三、規劃便民服務中心設置工程
四	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	7	慰助金核發人數	統計數據	年度內達 5,000 人	100%	四、民政管理-役政業務
五	歷經戰地政務時期 55 歲至 64 歲三節慰助金	8	慰助金核發人數	統計數據	年度內達 13,000 人	100%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 施 內 容	備 註
一、推行地區宗教團體之輔導	中央：0 縣：15,110 合計：15,110	1.寺廟慶典 2.宗教交流 3.先聖先賢祭祀	1. 辦理寺廟慶典活動爐敬金賀匾等相關事宜。 2. 宗教、生命禮儀等節約宣導。 3.辦理牧馬侯、朱子、魯王、延平郡王等先賢祀典。 4.辦理宗教進香交流活動。	

二、強化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為民服務功能	中央：28,719 縣：35,307 合計：64,026	1.爭取內政部健全地方發展平衡基礎建設計畫 2.汰(增)購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設備	1.爭取內政部補助金湖鎮料羅里民活動中心興建案、金沙鎮、金寧鄉基礎公共設施各1案，藉以強化政府為民服務功能。 2.適時汰(增)購村里集會所活動中心設備，吸引鄉親利用政府提供之公共設施。	
三、改善喪葬設施-新建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等設施工程。	中央：0 縣：50,000 合計：50,000	規劃多功能大禮廳、便民服務中心及守靈室等設置工程	多功能大禮廳及服務中心、守靈室規劃設計完成。	本案總預算2億86萬4千元，分年編列預算107年編列2,035萬元，108年編列5,000萬元，109年編列1億3,051萬4千元。
四、民政管理-役政業務	中央：1,181 縣：15,275 合計：16,456	維護役男及徵屬權益，落實民國49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歷經戰地政務時期55歲至64歲三節慰助金、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發放，舉行古寧頭戰役70週年慶祝活動。	1. 執行金門縣歷經戰地政務時期五十五歲至六十四歲三節慰助金申請、審核、發放作業，落實縣長政見，慰助戰地政務時期縣民所受之損失。 2. 辦理金門縣民國四十九年以前參戰自衛隊員三節慰助金發放，落實審核作業，避免溢發情事。 3. 辦理金門縣民國六十四及六十五年次已服義務役役男慰助金發放，實現政府轉型正義。 4. 辦理三節慰問地區駐軍活動，並贈送報紙，鼓舞軍民士氣、協助地方建設。 5. 訂定兵役節慶祝活動實施計畫，表揚績優幹部、模範徵屬，並推薦績優幹部及徵屬函送中央接受表揚。 6. 辦理823戰役61週年紀念活動，珍惜和平歲月。 7. 辦理古寧頭戰役70週年紀念活動，發放紀念酒，承先啟後，緬懷先烈為臺、澎、金、馬和平發展之貢獻。 8. 辦理替代役申請、管理、一般資格替代役抽籤、徵集作業。 9. 策訂本縣年度全民防衛動員準備綜合執行計畫，將物資、經濟、人力、物力、財力、衛生等八大類動員準備計畫納入年度施政計畫配合執行。 10. 辦理役男兵籍調查、徵兵檢查、軍種兵科抽籤、徵集入營作業，落實役男保險作業，使其無後顧之憂。 11. 辦理徵屬、傷殘軍人、榮民(眷)急	

			難救助慰問事宜，受理在營軍人、替代役役男生活扶助申請。 12. 落實後備軍人異動管理、緩召處理，加強辦理後備軍人異動資訊通報，協助緩召案件之審查。	
--	--	--	---	--

財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強化歲入預算及縣庫管理效能；辦理庫款孳息，增裕庫收，以應施政支出。
- 二、積極督促各業管單位加強各項欠稅及行政罰款之收繳及清理，以符公平正義原則及維護本府財源；各項收入憑證之控管與加強抽核，有效掌控收入憑證管理工作。
- 三、核發離島免稅購物商店設置同意。
- 四、督導金酒公司業務。
- 五、推動庫款支付作業無紙化，檢討免憑單支付金額提高額度至新台幣 200 萬元整。
- 六、確保庫款安全，減少實體支票開立，提高電匯比率。
- 七、執行私劣菸酒稽查及取締工作。
- 八、積極辦理菸酒管理法令宣導工作。
- 九、健全縣有財產產籍資料，執行財產之處分、出租、撥用、清查占用等管制及管理。
- 十、公用財產管理情形之督導與績效考核，輔導受檢機關學校改善財產管理缺失，提高其管理使用效率。
- 十一、推行縣有動產報廢後於惜物網拍賣作業，鼓勵各機關學校積極開發財源。
- 十二、清查盤點經管之財產，處理縣有土地被占用追收使用補償金及放租利用。
- 十三、軍事閒置營區房地資料之建立，完整保留戰地史蹟特色，促進觀光產業發展。
- 十四、執行「離島建設條例」第 9 條民眾申請購回或讓售縣有土地處分案。
- 十五、配合公共建設用地需用私有地，以公有非公用土地「交換」方式，解決公共建設用地取得問題，促進金門地方建設發展。
- 十六、依縣有財產自治條例規定辦理金門新村住宅標售及店鋪標租，促進縣產有效利用，充實縣庫財源。
- 十七、辦理中和四眷村－太湖山莊先期規劃及其餘眷村開發順序及時程與策略，提升縣產效益最大化。
- 十八、辦理太武山莊修復及再利用計畫，保存眷村文化資產。
- 十九、辦理「金城鎮西南門公所暨周邊地區重建計畫」先期規畫策略開發縣產，促進城區核心住商經濟效益最大化。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提高財政自主，降低財政依賴	1 當年度自籌財源收入比率不低於各縣市自籌財源率	統計數據	(當年度決算自有財源收入/年度決算總歲入) ÷ 各縣市自籌財源率	100%	一、財務管理
二	圓滿達成年度歲入預算目標	2 歲入預算達成率	統計數據	年度決算以達預算數 90 %	100%	
三	建置產籍完整資料檔及處分	3 釐整異動縣產資料庫及占用管理資訊系統及建置公有土地銀行資料庫	統計數據	辦理釐整異動縣產資料庫及占用管理資訊系統建置之縣有不動產資料筆數	12,413 筆	三、公產管理
				公有土地資料筆數	63,512 筆	
		4 辦理縣有財產出租、出售等業務處分收益	統計數據	縣有財產出租、出售不動產業務之戶數	76 戶	
四	公用財產清查及盤點檢評	5 辦理各機關學校公有財產檢核及盤點計畫之落實度	11 月考評	逐年辦理公有財產檢核累進機關數，本年抽檢各機關學校 1/3 單位受檢各管理、使用、收益、處分或開發利用及財產盤點依查核表評分	25 單位	
五	「台北惜物網」拍賣報廢動產	6 各機關學校公有動產報廢上網拍賣數占報廢數比例	每半年評比	公有動產報廢上網完成交易量	700 件	
		7 動產報廢上網拍賣年收金額	每半年評比	各機關學校公有動產報廢上網拍賣金額	200 萬元	
六	中和金門新村標售(租)	8 標售不動產房地及標租店舖	每年評比	標售不動產房地 2 棟及標租店舖 1 棟	4,445.6 萬元	四、投資發展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七	推動庫款支付作業無紙化	9	無紙化比率	統計數據	【本年度免送紙本憑單件數/本年度總憑單件數】x100%	93%以上	六、庫款支付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財務管理	中央：0 縣：1,372 合計：1,372	1. 財政收支－增進縣庫財務調度效能，平衡財政收支 2. 加強金酒營運管理，強化行銷體質，以提昇競爭力及經營績效，增加盈餘繳庫數	1. 強化歲入預算及縣庫管理效能；辦理庫款孳息，增裕庫收，以應施政支出。 2. 積極督促各業管單位加強各項欠稅及行政罰款之收繳及清理，以符公平正義原則及維護本府財源。各項收入憑證之控管與加強抽核，有效掌控收入憑證管理工作。 3. 核發離島免稅購物商店設置同意，協助促進觀光發展。 4. 督導金酒公司業務。	
二、開發基金	中央：0 縣：4,153 合計：4,153	開發基金管理	1. 配合目的事業單位，扶植地區農、漁牧及工商業之發展並鼓勵青年創業貸款，以促進地方繁榮進步。 2. 酒品倉儲計畫 8 千 7 佰萬元。 3. 協助地區重要產業發展及增加基金收入。	
三、公產管理	中央：0 縣：4,672 合計：4,672	財政業務—公產管理	1. 健全縣有財產產籍管理建置完整資料庫，執行財產之處分、出租、撥用、清查占用等管制及管理。 2. 公用財產之檢核監督管理、財產總帳之建置及各管理機關經管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房地之輔導與管制等事項，提高使用效率，有效活化運用。 3. 推行台北惜物網動產報廢、報損之物上網，積極開源節流。 4. 清查盤點各機關學校財產，處理縣有土地被占用追收使用補償金及放租利用。 5. 軍事閒置營區土地資料建檔及建立公地資料，撥用活化，完整保留戰地史蹟，提昇觀光特色。 6. 執行「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民眾申請購回或讓售縣有土地處分案。 7. 配合公共建設用地需用私有地，以公有非公用土地「交換」方式，解決公共建設用地取得問題，促進地方建設發展。	
四、投資發展	中央：0 縣：493 合計：493	促進縣產利用效益、 充實縣庫財源	中和金門新村住宅標售及店鋪標租辦理公開標售4戶住宅及1店鋪標租，充裕縣庫。	
五、中和五眷村 改建基金	中央：0 縣：6,370 合計：6,370	保全縣有資產、促進 永續利用及發揮縣產 最大效益	1、辦理太湖山莊先期規畫及其餘眷村開發順序及時程與策略。 2、辦理中和四眷村警衛安全、人車管制、社區管理服務與環境維管等綜合管理維護，維護縣產完整及保全工作。	
六、庫款支付	中央：0 縣：1,625 合計：1,625	辦理庫款支付作業無 紙化。	由主計總處編列經費，導入行政院主計總處憑單線上簽核系統，107年5月1日以200萬元以下無須檢送付款憑單，並定期檢討成效提高額度。	
七、菸酒管理	中央：1,968 縣：1,794 合計：3,762	1. 執行私劣菸酒稽查 及取締工作	1. 每年至少召開一次本府私劣菸酒稽查及取締會報，並配合中央計畫訂定年度菸酒稽查計畫，查察轄內菸酒業者，健全菸酒市場秩序。 2. 定期或不定期執行菸酒抽檢業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務，彙報中央菸酒主管機關備查。 3. 稽查酒製造業者廠區以符合菸酒管理法規定，並抽驗酒品（含新上市酒品）送驗。 4. 受理檢舉，審慎處理違規菸酒案件。 5. 加強市面查察，取締私劣菸酒，維護合法菸酒業者及大眾消費者權益。	
		2. 辦理菸酒管理宣導工作	1. 委請地區報紙、廣播電台及有線電視等媒體及中華黃頁等媒體刊登或託播菸酒管理法令及宣導短片，利用多元管道，擴大宣導層面。 2. 派員實地至地區業者宣導菸酒法令。 3. 針對餐廳飲用酒，宣導餐廳及旅行業者，選用合法酒品，共同為消費者健康把關。 4. 積極辦理多元、直接、案例說明型菸酒管理法令宣導活動。 5. 於本處網頁刊登菸酒管理相關法令及最新訊息。	中央計畫型補助：「108年度菸品健康福利捐供私劣菸品查緝經費支用計畫

建設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推動安全農業政策，營造永續島嶼生態。
- 二、加強漁港公共建設，提供安全停泊空間。
- 三、型塑投資就業環境，建構低碳綠能島嶼。
- 四、檢討修訂都市計畫，推動住宅政策計畫。
- 五、城鎮之心整體規劃、均衡城鄉建設發展。
- 六、維護保存傳統聚落、活化傳統建築價值。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推動安全農業政策，營造永續島嶼生態	1 增加安全蔬果產量 供應營養午餐食材	統計數據	輔導農友種植短期葉菜提供學校午膳食材	5000 公斤	一、高粱及小麥保價收購計畫(農發基金)
		2 原生、鄉土苗木培育推廣	統計數據	培育各類原生、鄉土苗木	10 萬株	二十、金門森護家園計畫
		3 林相改良整理	統計數據	實施海岸造林及林相改良	15 公頃	二十、金門森護家園計畫
		4 社區綠美化	統計數據	參與社區綠美化社區	20 處	二十、金門森護家園計畫
		5 友善環境及棲地營造數量	統計數據	辦理棲地改善或環境營造	5 處	二十、金門森護家園計畫
二	加強漁港公共建設，提供安全停泊空間	6 漁業公共設施興建	辦理事件數	實際辦理完成工程案件數	1 件	三、漁港設施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三	型塑投資就業環境，建構低碳綠能島嶼	7 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統計數據	依據地區業者提案申請補助件數	8 案	四、「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8 金門縣青年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	統計數據	預定輔導餐飲業者、青農、公有零售市場攤商	18 家	五、金門縣青年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
		9 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	統計數據	預計辦理補助本縣 80 件太陽能熱水系統安裝用戶，並完成建置 500 平方公尺集熱面積	500 平方公尺集熱面積	六、再生能源推廣-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計畫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四	檢討修訂都市計畫，推動住宅政策計畫	10	辦理金城、金湖、金沙細部計畫	統計數據	1.委託辦理金湖、金城及金沙三案細部計畫之通盤檢討作業。 2.依實需分階段辦理檢討作業。	3 處	十七、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樁位測定案
		11	推動特定區計畫主要計畫通盤檢討	統計數據	案預計於 108 年 6 月前送到營建署審查，續依都市計畫程序辦理。	1 處	十七、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樁位測定案
		12	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	統計數據	辦理「住宅補貼」受理申請、審核、核撥數。	150 戶	十八、住宅基金-各類住宅補貼
		13	金門縣住宅基金購屋貸款利息補貼	統計數據	辦理青年購建屋貸款利息補貼前 2 年 300 萬零利率受理申請、審核、核撥數。	30 戶	十八、住宅基金-各類住宅補貼
五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	14	城鎮之心工程計畫提案申請及執行	統計數據	中央核定件數及金額	6 件、1.42 億	七、城鄉美化工程
六	維護保存傳統聚落，活化傳統建築價值	15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及召開金門縣維護傳統建築風貌審議委員會	辦理件數	辦理核准案完工後驗收件數	40 件	十一、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
		16	辦理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統計數據	辦理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含設計及監造)	4 件	十二、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17	辦理傳統建築匠師推廣教育班	統計數據	辦理傳統建築匠師培訓-推廣班業務	10 人	十三、委辦維護傳統建築獎助等業務
		18	核定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頹屋及危屋處理	統計數據	辦理頹屋及危屋之加固、部分拆除清理及美化業務	40 件	十四、金門縣頹屋及危屋處理計畫
		19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及召開金門縣自然村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審議委員會	統計數據	辦理核准案完工後驗收約 30 件並核發獎補助款約新臺幣 1400 萬元整	30 件	九、金門縣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獎助計畫

參、108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 註
一、高粱及小麥保價收購計畫	中央：25,000 縣：175,000 合計：200,000	1.契作高粱收購 2.契作小麥收購 3.其他作物補貼及收兌作業	經由保價收購政策穩定地區農友收益及維持農業生產規模,配合產業轉型,輔導農友擴大種植短期葉菜蔬果,供應學校營養午餐,爭取中央相關預算補助,擴大設施栽培生產面積	
二、108 年農業工程計畫	中央： 3,000 縣：69,000 合計：72,000	1. 產業道路工程 2. 農田排水工程	改善田間作業環境,建設基礎農業發展工程,並利用友善環境規劃,營造棲地生物環境,	
三、漁港設施環境工程改善計畫	中央： 200,000 縣：158,600 合計：358,600	辦理漁港環境及設施改善	新建「后豐漁船泊區設施新建工程」,解決西半島漁船筏泊地嚴重不足。增建羅厝漁港南內堤工程、東碼頭興建工程。前瞻計畫新湖漁港及復國墩漁港水岸碼頭1式。	
四、「地方產業創新研發推動計畫」(地方型 SBIR)	中央：0 縣：3,000 合計：3,000	中小企業創新研發	補助中小企業創新研發新技術、服務或產品，每案上限 100 萬元。	
五、金門縣青年餐飲業輔導及品質提升計畫	中央：0 縣：7,000 合計：7,000	輔導餐飲家數	辦理本縣合法經營且配合意願高之餐飲業、青農、公有零售市場攤商。	
六、再生能源推廣-太陽能熱水系統補助計畫	中央：5,000 縣：6,000 合計：11,000	補助用戶安裝太陽能熱水系統	預計辦理補助本縣 80 件太陽能熱水系統安裝用戶，並完成建置 500 平方公尺集熱面積。	
七、城鄉美化工程	中央：142,000 縣： 66,812 合計：208,812	落實城鎮風貌型塑，改善實質環境品質	辦理本縣城鄉美化及鄉村整建工程計畫，如：後浦魅力城鎮營造計畫。	
八、鄉村整建工程	中央：0 縣：155,000 合計：155,000	配合五鄉鎮亮點及地方需求，落實地方公共建設	辦理金門縣各鄉鎮亮點營造及鄉村整建零星工程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 註
九、金門縣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獎助計畫	中央：0 縣：14,000 合計：14,000	接受民眾申請補助	依本縣建築物融合傳統聚落風貌獎助自治條例，受理民眾申請補助業務。	
十、金門縣後浦及沙美等傳統老街景觀維護計畫	中央：0 縣：35,000 合計：35,000	接受民眾申請補助，並辦理示範工程。	推動街屋及街區整體風貌保存（後浦街區及沙美老街）。	
十一、維護傳統建築風貌獎助計畫	中央：20,000 縣：50,000 合計：70,000	受理民眾申請案件	辦理核准案完工後驗收約 40 件並核發獎補助款約新臺幣 7000 萬元整。	
十二、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中央：0 縣：40,000 合計：40,000	辦理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	委託辦理傳統閩南式及洋樓式建築物修復工程（含設計及監造）。	
十三、委辦維護傳統建築獎助等業務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辦理委辦維護傳統建築獎助等相關業務	委託傳統建築案件受理申請、審查、施工管理及使用管理等行政措施、匠師培訓、相關法令研修等相關業務。	
十四、金門縣頹屋及危屋處理計畫	中央：0 縣：20,000 合計：20,000	核定補助各鄉鎮公所辦理頹屋及危屋處理	辦理頹屋及危屋之加固、部分拆除清理及美化業務。	
十五、金門縣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改善基金	中央：0 縣：2,520 合計：2,520	推動建築物無障礙設備與設施之研究發展	委託辦理舊有公共建築物維護管理清查及盤點、研擬無障礙環境改善補助辦法、新建建築物無障礙評鑑制度等業務。	
十六、辦理金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及個案變更樁位測定案	中央：0 縣：4,500 合計：4,500	辦理樁位測定工程	依金門特定區計畫專案通盤檢討及配合個案及整體開發案，辦理樁位測定工程業務。	
十七、住宅基金	中央：0 縣：23,142 合計：23,142	各類住宅補貼	配合社會需要，多元協助鄉親，落實居住正義。	
十八、農試所金門特色休閒農業遊程	中央：0 縣：4,400	1.舉辦高粱小麥產業活動	配合作物收成季節及地區鄉鎮活動，4 月辦理小麥文化季，10 月辦理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 註
計畫(五期綜建)	合計：4,400		高粱文化季活動，佈置遊憩場域、研發相關農特產品及DIY體驗活動。	
		2.農業體驗場所種子人才培訓，設計農業體驗工作坊系列課程	辦理種子教師培訓，配合作物及果樹收穫季節，研發及舉辦休閒農場相關農業體驗活動。	
		3.宣導食農教育	規劃設置農場，供民眾體驗自行種菜自己收穫的樂趣。	
十九、林務所汙水納管及松林大道整修建工程	中央:0 縣:20,000 合計:20,000	林務所汙水納管及松林大道整修建工程	1.完成林務所全區污水蒐集系統建置施建置。 2.完成林務所松林大道路面重新鋪設及兩側花檯整修工程。	
二十、金門森護家園計畫	中央：12,000 縣： 1,340 合計：13,340	辦理金門縣低碳永續生態島經理管理工作。	1. 國公有地復舊造林，恢復原有林相。 2. 原生景觀植栽培育，提供綠美化資材。 3. 生態綠廊經營管理，串連優質綠化環境。 4. 外來入侵植物防治，維護獨特島嶼生態系。 5. 培訓專業林業從業人員，提昇在地綠生活管理。	

教育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提升地區學童「英語」能力。
- 二、促進「教育機會均等」。
- 三、推動環境教育，落實永續校園。
- 四、促進學童身心健康。
- 五、提高教學品質及教育成效。
- 六、激勵本縣學子努力向學。
- 七、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八、推動運動 i 臺灣相關活動，建立全民愛運動好習慣。
- 九、推展兩岸學術文化，提升地區教育優質環境。
- 十、發展特殊教育，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及學前教育。
- 十一、營造優質教學與學習環境。
- 十二、推動家庭教育，強化親職教育功能，促進社會健康發展。
- 十三、加強兩岸文化教育體育交流，擴大行銷金門效益。。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提昇國中小「英語」能力，改善英語設備、軟體教學資源，推動英語學習營。	1	加強國民中小學英語教育	達成比率	英語村服務學童數	1300 人	五、金門縣英速魔法學院
		2	英語師資	達成比率	1.(英語合格教師/全部英語教師)*50% 2.(外籍英語教師/本國英語教師)50*%	100%	五、金門縣英速魔法學院
二	推動文化教育體育活動，行銷金門。	3	辦理各項藝文活動	控管進度 達成比率	每年辦理各級學校教孝月合唱觀摩、民俗才藝觀摩及辦理各項藝文活動場次	共 7 場次	九、校園藝文紮根計畫
		4	舉辦金門馬拉松	統計數據	馬拉松參與人次(萬)	2	二、2019 年金門馬拉松
		5	舉辦搶灘料羅灣及金廈海域泳渡	統計數據	參與人次	2500	三、2019 搶灘料羅灣暨 2019 金廈海域泳渡活動
三	優免各項學雜費用	6	辦理學生免學雜費業務	進度控管	編列年度經費全面實施國中小學生免學雜費	100%	六、學生交通圖書文具補貼 八、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津貼

四	發展特殊教育，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幼托整合-全面實施幼兒園教育。	7	辦理特教學生相關之通報與轉銜	達成比率	1. 通報資料正確性 2. 學生轉銜作業完成率 3. 學生轉銜作業通報率	100%	七、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8	幼兒園學童就讀年齡向下延伸為3歲	達成比率	發放私立幼兒園幼兒教育券讓私立幼兒園也能招收3歲幼生。	100%	四、補助三足歲幼兒教育券作業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 註
一、改善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計畫	中央：19,000 縣：5,000 合計：24,000	改善全縣各國民中小學教育設施設備。	1. 函報改善教育設施計畫 2. 計畫核定，轉發各校執行 3. 各校辦理發包及訂約 4. 辦理驗收核結事宜	
二、2019年金門馬拉松	中央：0 縣：19,500 合計：19,500	辦理金門馬拉松活動	1. 協調推動期間相關責任分工與問題，規劃成立專案小組及規劃各配合活動細項工作。 2. 辦理相關委外招標工作。	
三、2019搶灘料羅灣暨 2019金廈海域泳渡活動	中央：0 縣：13,000 合計：13,000	辦理搶灘料羅灣及金廈海域泳渡活動	1. 協調推動期間相關責任分工與問題，規劃成立專案小組及規劃各配合活動細項工作。 2. 辦理相關委外招標工作。	
四、補助三足歲幼兒教育券	中央：0 縣：6,000 合計：6,000	辦理發放幼兒教育券	辦理審核、發放幼兒教育券作業	

五、金門縣英速魔法學院	中央：0 縣：9,060 合計：9,060	經營英速魔法學院	1.營造英語遊學環境，規劃多元學習內涵，增進學生學習興趣。 2.聘任外籍英語師資，提供遊學體驗機會，提升學生英語能力。	
六、學生交通圖書文具補貼	中央：0 縣：49,500 合計：49,500	辦理交通圖書券發放	1.審查申請人資格。 2.辦理交通圖書券印製核給作業。	
七、特殊教育工作計畫	中央：6,514 縣：40,390 合計：46,904	辦理國民中、小學特殊教育	1.增進特殊教育行政績效，落實全面性行政支援 2.強化鑑定安置輔導會功能，提供適性之教育安置 3.精進師資專業與素養，推動特殊教育新課程綱要 4.整合人力系統，俾利特教人力支援合理運用 5.連結各項資源，期使家庭及社區資源有效運用	
八、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學生就學津貼	中央：0 縣：42,000 合計：42,000	辦理本縣就讀國內高中（職）及大專院校學生及其他縣（市）學生來金就讀津貼發放	1.申請人備妥資料提出申請案。 2.教育處審查申請人資格。 3.教育處辦理就學津貼核給作業。	
九、校園藝文紮根計畫	中央：0 縣：3,500 合計：3,500	辦理藝文空間建置，規劃校園藝文展演並引進外部展演團體進校園活動	1.推動校園藝文空間之建置與展演 2.建置社區藝文空間示範點之建置與展演	

工務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地區道路及其附屬設施新建或整建工程，改善地區行車環境。
- 二、營造安全、生態、多樣的水環境，確保量足、質優、永續的水資源。
- 三、加速污水下水道建設，清淨家園及湖庫水質，推動中水再利用，健全水資源循環。
- 四、辦理公共工程施工查核作業提升工程品質，加強工程品質管制暨健全制度，營造友善公共工程環境，並提昇工程人員本質與學能。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辦理地區道路及其附屬設施新建或整建工程，改善地區行車環境，改善本縣全區現有之路燈號碼牌	1 控管道路新整建工程執行進度	執行進度	108 年度編列預算 3 億 8,893 萬元預算，配合年度計劃及實需辦理道路新整建工程，並以工程預算執行進度為評估標準	80%	一、道路整建工程 十二、道路養護及主要道路水溝清淤 十三、零星路燈工程、老舊照明設施維護及相關設備工程、路燈號碼牌汰換/安裝 十四、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2 1. 路面損壞自巡數量修復比例 2. 路面損壞通報 4 小時內修復比例	依實作數據	以工程執行進度為評估指標	90%	
	3 控管水溝阻塞清淤進度	自巡水溝淤積控管	以工程執行進度為評估指標	90%	
	4 提升路燈號碼牌顯目性及易解性將舊有牌面與編碼整合統一	執行進度	以年度汰換/安裝 6 千片為評估標準	90%	
	5 改善公園環境設施，提升公園共融友善環境	執行進度	以工程執行進度為評估指標	60%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二	營造安全、生態、 多樣的水環境， 確保量足、質優、 永續的水資源	6	排水改善工程	進度控管	以工程執行進度 為評估標準	90%	五、金城、金湖、金沙鎮城 區雨水下水道系統建 設 六、防洪水利工程 七、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 環境建設
		7	湖庫浚渫及改善、 湖庫原水導水改 善湖庫水質監測 等工程	進度控管	以預算執行進度 為評估標準	90%	八、離島地區供水改善計 畫第二期
		8	自來水管線設施 改善計畫，降低漏 水率	進度控管	以工程執行進度 為汰換長度 10 公 里(跨年度執行)	60%	十一、自來水管線設施改 善計畫
		9	新建洋山淨水場， 改善供配水設施	進度控管	以工程執行進度 為評估標準	100%	十、金門自來水擴建計畫 (第一期)
三	加速污水下水道 建設，清淨家園及 湖庫水質，推動中 水再利用，健全水 資源循環	10	年度污水接管戶 數約 500 戶	實際資料	108 年度新增污水 接管戶計 500 戶	100%	四、污水下水道建設
四	辦理工程品質管 制，健全公共工程 制度，營造友善公 共工程環境	11	公共工程工程施 工查核		依據「工程施工查 核小組作業辦法」 及「工程施工查核 小組組織準則」辦 理工程施工查核， 以提升公共工程 品質與進度管理， 108 年度預計辦理 55 件次。	55	九、工程品質管制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12 公共工程工程督導	依據年度 預定督導 件數與實 際督導件 數評估	工程督導係以落 實工程三級品管 制度，有效提升公 共工程品質為目 標，108 年度預計 辦理 100 件次	100	
	13 辦理公共工程技 術文件審查	依據年度 預定審查 件數與實 際審查件 數評估	為有效節省公帑， 避免工程採購有 不當限制競爭情 形，及減少未來履 約爭議，提升公共 工程品質，辦理公 共工程技術文件 審查作業，108 年 度預計審查 700 件次	700	
	14 辦理教育訓練或 研習會	依據年度 預定辦理 場次與實 際辦理場 次評估	為提升工程主辦 人員及地區工程 從業人員專業素 養，108 年度預定 辦理 4 場次教育 訓練及研習	4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15	辦理全民監督公共工程機制	依據工程會全民督工系統通報案件評估	民眾循工程會全民督工系統通報之案件量均不一致，108 年度執行全民督工通報案件之之作法，除立即要求工程主辦機關派員赴工程現場勘查並辦理改善外，並配合工程施工查核機制辦理，以確保公共工程品質	依據民眾反映件數辦理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道路修建 管理-道路 整建工程	中央：215,611 縣：173,323 合計：388,934	辦理地區道路及其附屬 設施新建或整建工程， 改善地區行車環境，並 配合辦理相關用地取得 作業	1. 辦理1-1號計畫道路分年建設計畫(106-109)，總預算140,349千元，108年編列40,000千元(收支對列31,426千元)。 2. 辦理金門縣環島北路三段(瓊林至高陽路口)道路拓寬暨排水改善工程(108-109)，總預算132,767千元，108年編列10,000千元。 3. 辦理金門縣環島北路一段(金門大學路口至頂林路口)道路拓寬暨排水改善工程(108-109)，總預算69,435千元，108年編列20,000千元。 4. 辦理金門縣環島西路二段(金大側門至東坑路口)道路拓寬工程(108-109)，總預算70,798千元，108年編列10,000千元。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5. 辦理前瞻基礎建設一道路亮點計畫：金鑽進士路網(第一期)(107-109)，總預算374,987千元，108年編列143,804千元(收支對列115,000千元)。 6. 辦理民權路暨民生路道路整建改善工程(108-109)，總預算50,855千元，108年度編列先期規劃費855千元。 7. 辦理經武路(開瑄國小至瓊徑路口)及環島南路三段(開瑄國小至尚義路口)道路整建工程(108-109)，總預算53,999千元，108年編列11,779千元。 8. 辦理零星、緊迫性之道路整建或改善需求，自辦、委辦、補助各鄉鎮公所或養護工程所等辦理道路零星整建、排水改善、路平及道路附屬工程，20,000千元。 9. 辦理珠水路AC道路鋪面改善工程(107-108)，總預算32,165千元，108年編列25,397千元(收支對列20,825千元)。 10. 辦理環島南路一段暨盤果路至桃園路口道路拓寬工程，總預算210,000千元，108年編列5,000千元。 11. 辦理金湖鎮太湖路道路拓寬改善第二期工程(107-108)，總預算106,519千元，108年編列76,519千元(收支對列48,360千元)。 12. 辦理「107-108年度災害搶險搶修工程」(107-108)，總預算6,000千元，108年編列3,000千元。 13. 配合道路新整建辦理公共設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施保留地取得作業，108年編列20,000千元。 14. 辦理108年度道路挖掘管理系統功能擴充案，108年編列2,400千元。 15. 辦理暨補助鄉鎮公所或相關單位辦理地區公園綠地設施景觀美化規劃設計、新建或改善工程，2,000千元。	
二、公園整建工程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辦理地區公園綠地設施景觀美化新建、維護改善作業，以維地區公園綠地設施之完善性	辦理暨補助鄉鎮公所或相關單位辦理地區公園綠地設施景觀美化規劃設計、新建或改善工程。	
三、道路修建管理-道路養護業務	中央：0 縣：28,286 合計：28,286	辦理地區道路舖面維護作業，維持交通安全，減少行車事故	1. 辦理道路路面與其附屬設施維護管理及相關人事費用，2,171千元。 2. 辦理相關經常性業務費用（含五名約用人員薪資），4,115千元。 3. 補助鄉鎮公所依本縣市區道路管理規則辦理道路與植栽管護作業，22,000千元。	
四、污水下水道建設	中央：193,154 縣：61,796 合計：254,950	改善居家生活衛生、提昇污水下水道家戶接管率	辦理各鄉鎮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家戶接管工程、金城污水廠二期擴建工程、古寧頭水資源回收中心改善計畫及零星用戶接管工程。	
五、金城、金湖、金沙鎮城區雨水下水道系統建設	中央：10,100 縣：4,370 合計：14,470	辦理金城、金沙、金湖雨水下水道興建、疏濬、清淤計畫	1. 辦理「金門縣金城鎮雨水下水道工程」。 2. 辦理雨水下水道興建、疏濬、清淤計畫。	
六、防洪水利工程	中央：0 縣：62,500 合計：62,500	辦理金門地區蓄水、滯洪及排水改善等工程	辦理金門縣烈嶼鄉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工程、金沙溪及各流域攔蓄水、排水改善、疏浚清淤、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水情監控等水利及海岸工程之規劃設計與施工。	
七、前瞻基礎 建設計畫- 水環境建 設	中央：86,500 縣：0 合計：86,500	流域集水區整體治理，辦理水患改善工作	辦理金寧鄉安歧排水分洪截流工程、金門地區湖下區排工程、烈嶼鄉中墩排水工程、后壠溪排水工程。	
八、離島地區 供水改善 計畫第二期、加強水 庫集水區 保育治理 計畫	中央：11,100 縣：0 合計：11,100	提升供水能力，穩定供水	辦理金門地區湖庫浚渫及改善、金門地區湖庫原水導水改善工程、金門地區地下水保育管理計畫、金門地區湖庫水質監測	
九、工程品質 管制	中央：0 縣：23,229 合計：23,229	1. 公共工程施工查核及工程督導	工程品質管理制度、施工品質、施工進度等項目之查核與督導，以落實工程三級品管制度，有效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2. 辦理公共工程技術文件審查	對設計中未符工程整體需求、工程數量編列不實、有規格限制競爭之嫌…等情況，確實要求主辦機關檢討修正，以有效節省公帑，避免工程採購有不當限制競爭情形，及減少未來履約爭議，提升公共工程品質。	
		3. 辦理全民監督公共工程機制	對於民眾適時反映工程施工不良情形，立即要求工程主辦機關派員赴工程現場勘查並辦理改善，以確保公共工程品質。	
		4. 辦理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業務	依據「金門縣營建工程剩餘土石方處理自治條例」規定，有效管理本縣公共工程營建剩餘土石方處理，避免施工過程中造成環境破壞與災害，以維護公共工程施工品質及環境衛生。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辦理教育訓練或研習會	透過訓練及研習，以提升工程主辦人員及地區工程從業人員專業素養。	
十、金門自來水擴建計畫(第一期)	中央：0 縣：30,000 合計：30,000	新建淨水場處理大陸水源，改善供水水質	新建 25,000 CMD 洋山淨水場之設計、發包與施工。	本計畫經費由水廠墊支，未來中央逐年攤還
十一、自來水管線設施改善計畫	中央：0 縣：98,654 合計：98,654	汰換管線及改善相關配水設施，穩定供水	辦理各鄉鎮老舊管線之汰換，及金門縣急需汰換或新設之管線埋設。	
十二、道路養護及主要道路水溝清淤	中央:0 縣:10,850 合計:10,850	辦理地區主次要道路路面暨附屬結構物及水溝清淤維護	1. 烈嶼地區路面維護工程費:2,000千元。 2. 路面大面積維護工程費4,000千元。 3. 自辦路面維護材料費2,850千元。 4. 水溝淤塞清淤1,000千元。 5. 道路附屬結構物損壞修復1,000千元。 6. 道路兩側擋牆損壞修復。	
十三、零星路燈工程、老舊照明設施維護及相關設備工程、路燈號碼牌汰換/安裝	中央：0 縣：11,700 合計：11,700	108 年度金湖鎮、金沙鎮非特定路燈及景觀燈設施增設委外案(開口合約)。	路燈及景觀燈增設、汰換與維護。	
		108 年度金城鎮、金寧鄉、烈嶼鄉非特定路燈及景觀燈設施增設委外案(開口合約)。	路燈及景觀燈增設、汰換與維護。	
		108 年度轄管自行車道暨鄰里公園環境委外養護工作案。	轄管自行車道暨鄰里公園環境委外養護。	
		金門縣路燈資訊管理系統 108 年度辦理路燈編號牌更新案。	全面汰換/安裝金門縣路燈號碼牌(含 QR-Code)。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十四、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中央：0 縣：11,000 合計：11,000	1. 路燈智慧節能調光系統。	擇適當道路之路燈安裝智慧調光系統，並統計分析電費節省之能源效率。	
		2.108 年度公園整建工程。	改善公園環境設施，提升公園共融友善環境。	

觀光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加強觀光資源之開發、提昇觀光旅憩設施及服務品質，健全旅遊資訊服務，營造親善旅遊環境。
- 二、水域遊憩服務基地基礎設施整建、推廣近岸海域遊憩活動、維護觀光遊憩景點整潔維護工作。
- 三、新闢路外停車場，紓解停車位不足問題。
- 四、辦理重點節慶等公共運輸服務計畫，促請中央規劃台金、金廈(泉)充足運能，提供安全、舒適與便捷之對外交通運輸環境。
- 五、大陸地區行銷推廣，提升陸客旅遊人潮。
- 六、增進兩岸交流業務，落實審核稽查作業。
- 七、持續推動政策爭取，簡化蒞金旅遊限制。
- 八、扮演兩岸交流平台，居中協調綜合推動。
- 九、旅宿管理產業輔導、解說人力培訓精進。
- 十、景點維管文宣製作、旅遊服務品質提升。
- 十一、發展特色觀光，行銷城市品牌。
- 十二、觀光活動遊程策辦及輔導。
- 十三、旅遊推介與城市行銷。
- 十四、對外暨媒體關係之溝通、協調、聯繫及新聞發布。
- 十五、電視轉播站管理。
- 十六、行政官網及旅遊官網站之管理。
- 十七、配合各單位業務之新聞發佈。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大陸地區行銷推廣，提升陸客旅遊人潮	1 大陸地區推介會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8	兩岸事務
		2 大陸地區旅遊展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3 金廈旅遊節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8	
二	增進兩岸交流業務，落實審核稽查作業	4 交流拜會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6	兩岸事務
		5 接待業務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70	
		6 審核稽查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0	
三	持續推動政策爭取，簡化蒞金旅遊限制	7 政策爭取	統計數據	修改次數	1	兩岸事務
四	扮演兩岸交	8 大陸事務辦公室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兩岸事務

	流平台，居中協調綜合推動	9	大陸事務諮詢委員會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兩岸事務
		10	督導旅行公會駐廈門代表處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11	大陸事務研習會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五	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12	協調年節期間航空班機加班機	統計數據	協調加班機架次	15	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六	新闢路外及路邊停車場	13	增加停車位數量	統計數據	增加新建停車位	485	新闢路外停車場
七	大二膽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14	辦理大二膽及烈嶼旅遊帶規劃工程發包	進度控管	計畫執行率	100%	大二膽島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八	金門縣官澳灣口海灘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15	金門縣官澳灣口海灘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規劃設計完成委託	進度控管	計畫執行率	100%	金門縣官澳灣口海灘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九	旅宿管理產業輔導、解說人力培訓精進	16	辦理導覽解說人員培訓及輔導考取證照訓練	統計數據	舉辦次數	2 場次以上	輔導金門觀光產業提升服務品質計畫。
		17	辦理旅館民宿經營管理課程講座	統計數據	舉辦次數	2 場次以上	輔導金門觀光產業提升服務品質計畫。
		18	旅館業室內裝修貸款利息補貼申請	統計數據	輔導協助申請家數	1 家以上	
		19	執行非法旅館及民宿稽查輔導工作	統計數據	稽查家數	200 家以上	金門縣政府 108 年度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畫
十	景點維管文宣製作、旅遊服務品質提升	20	景點(營區)管理及活化	統計數據	景點活化及委託管理數量	2 個以上	
		21	旅遊服務中心服務品質提升	統計數據	服務旅客人次	3 萬人次以上	金門縣旅遊服務中心營運管理補助計畫

十一	策辦金門觀光主題旅遊活動	22	來金門旅遊旅客量	統計數據	差(年度來金門旅遊旅客較前年年成長未達3%)、普通(年度來金門旅遊旅客較前年成長未達5%)、優(年度來金門旅遊旅客較前年成長大於5%)	成長大於 5%	策辦金門觀光主題旅遊活動
十二	整合媒體行銷計畫	23	施政建設報導曝光率，提高金門能見度	統計數據	施政建設報導則數	100 則	整合媒體行銷計畫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兩岸事務	中央：0 縣：10,821 基金：14,000 合計：24,821	1. 大陸地區行銷推廣，提升陸客旅遊人潮(新台幣13,200,000元整)	1.大陸地區推介會：觀光發展基金代理費編列新台幣4,000,000元整，公務預算大陸地區旅費編列新台幣1,000,000元整，以自由行城市為主，規劃赴4期赴大陸4省8個城市辦理推介會，並結合廈門市旅遊發展委員會、台辦、協會等，以「來廈門，遊金門」為金廈旅遊推介會主軸；另配合廈門、泉州辦理閩西南(廈門、漳州、泉州、金門、三明、龍岩)聯合推介會。 2.大陸地區旅遊展：觀光發展基金代理費編列新台幣3,000,000元整，公務預算大陸地區旅費編列新台幣200,000元整，以福建、廈門、上海等鄰近省分之國際旅遊展為主，結合地方旅遊、特產、旅館、民宿等業者共同策展，並配合政策推動適時調整。 3.金廈旅遊節：觀光發展基金代理費編列新台幣3,000,000元整，金廈旅遊節為金廈旅遊部門自105年起共同推動，以「月月有活動，處處有金廈」為	

			主軸，如金門方主辦之金廈旅遊推介會、導遊論劍、遊艇論壇等活動；另觀光發展基金捐助國內團體編列新台幣 2,000,000 元整，為金廈旅遊節陸方招攬陸客至金門辦活動，針對活動之舞台、音響、布置、表演等補助。	
		2. 增進兩岸交流業務，落實審核稽查作業（新台幣 3,000,650 元整）	1. 交流拜會：公務預算大陸地區旅費編列新台幣 800,000 元整，國內旅費編列新台幣 50,000 元整，以政策爭取與常態交流為主，規劃赴北京、福建省、廈門市、漳州市、泉州市等地交流拜會，以及陸委會、移民署等中央單位，建立常態化交流機制，增進兩岸情誼。 2. 接待業務：公務預算一般事務費編列新台幣 2,150,650 元整，作為接待大陸、中央等兩岸有關單位來訪、座談等事宜，以及小三通 CIQS 等聯誼事宜，以利兩岸政策與觀光業務之推動。 3. 審核稽查：小三通接待旅行社之申請與審核事宜，並針對實務問題不斷檢討修正；同時每月針對小三通接待旅行社進行定期與不定期稽查，以確保小三通接待之安全與品質。	
		3. 持續推動政策爭取，簡化蒞金旅遊限制	1. 爭取開放廈門市或福建地區人民大通證一年多簽之政策。 2. 爭取簡化陸客來金旅遊辦證手續及縮短辦證時效，營造金廈漳泉共同生活圈共榮願景。 3. 爭取開放大陸各省份非赴台遊組團社，可在當地宣傳推介赴金門旅遊產品。 4. 為創造小三通增值化服務，建立常態化加班船機制、船舶相互夜泊、推動夜航或延長航班時段。	
		4. 扮演兩岸交流平台，居中協調綜合推動（新台幣 2,000,000 元整）	1. 大陸事務辦公室：為提高兩岸交流層級，以任務編組形式，由副縣長擔任主任，整合縣府各單位現有資源，共同推動。 2. 大陸事務諮詢委員會：為利兩岸事務之推動，邀集兩岸專家學者成立平台，針對金門各項推動議題與成效，進一步分析，廣納建言，凝聚共識。 3. 督導旅行公會駐廈門辦事處維運：觀光發展基金編列新台幣 2,000,000 元整，考量預算經費有限，目前辦事處僅於水頭碼頭設置服務區，作為金門旅遊推展之據點、協助辦證、旅遊諮詢、解決大陸旅遊簽證問題等。 4. 大陸事務研習會：配合陸委會政策推動，由陸委會委託辦理大陸事務研習會，針對兩岸現狀與時事分	

			享講授，讓縣府同仁進一步了解與熟悉。	
二、新闢路 外停車場	中央:26,000 縣:38,000 合計:64,000	金門縣各地區停車場興建及改善工程	1.金門航空站公共平面停車場新建工程。 2.金寧鄉公車轉運停車場興建工程。 3.山外公車站停車場改建平面式公眾停車場案。 4. 委(代)辦各鄉鎮公所辦理各鄉鎮公用停車場興建及改善工程，以疏解各鄉鎮停車位供不應求之需。	
三、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中央：0 縣：11,000 合計：11,000	辦理重點節日連續假期公共運輸服務計畫	1. 建議民航局、航港局及早擬定對策因應連續假期，並協調業者提供充足空、海運能，協助輸運台金、金廈航線旅客。 2. 適時啟動台金海運疏運鄉親計畫，協助鄉親返金過節。 3. 督促車船處作好機場、碼頭接駁服務及大小金門公共車船運輸服務。 4. 督促中央落實因應金門對外(台灣)交通中斷時之應變機制方案。	
四、大二膽島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大二膽島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105-108 年大二膽暨烈嶼地區旅遊帶觀光發展計畫	
五、金門縣官澳灣口海灘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金門縣官澳灣口海灘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金門縣官澳灣口海灘暨周邊環境改善計畫	
六、輔導金門觀光產業提升服務品質計畫。	中央：1,800 縣：200 合計：2,000	1. 觀光導覽解說人員培訓 2. 旅宿業經營管理課程講座	1.辦理 2 場次以上觀光導覽解說人員培訓(含輔導考照)。 2. 辦理 2 場次以上旅宿業經營研習課程，加強業者行銷及經營管理專業知能。	
七、金門縣政府 108 年度執行違法旅宿管理工作計	中央：1,161 縣：0 合計：1,161	依金門縣政府旅館業、民宿聯合小組檢查實施要點，執行非法旅館及民宿稽查輔導工作。	執行合法旅館民宿不定期稽查及非法旅館及民宿稽查輔導工作，稽查家數 200 家以上，保障合法業者及維護旅客住宿權益,健全觀光產業發展。	

畫				
八、金門縣 旅遊服 務中心 營運管 理補助 計畫	中央：1,584 縣：2,236 合計：3,820	1. 旅客諮詢服務 2. 旅遊資訊及文 宣品提供	1.便利遊客、台商查詢相關的觀光資訊與活動訊息，達到便民的效果。 2.提供行政機關另一個管道，將觀光活動宣傳與旅遊服務措施傳達給民眾，提昇金門旅遊服務品質。 3.藉由本旅遊服務中心建立，經由諮詢人員專業服務以及相關軟硬體設施之配置，提昇金門觀光旅遊服務品質。	
九、策辦金 門觀光 主題旅 遊活動 及整合 媒體行 銷計畫	中央：0 縣：12,000 基金:68,100 合計 80,100	3. 補助及策辦觀 光行銷大型活 動	5. 補助五鄉鎮亮點觀光行銷活動(包含迎城隍文化季-金城鎮、花蛤季-金湖鎮、石蚵小麥文化季-金寧鄉、老街風獅爺文化季-金沙鎮、芋頭節-烈嶼鄉) 6. 108 年婚紗主題旅遊行銷委託案 7. 「2019 金門限定--戰地主題旅遊」活動案 8. 2019 金門中秋博狀元餅活動。 9. 2019Quemoy 國際海島音樂季活動。 10. 委商規劃包裝創意主題遊程等。 11. 參加台灣地區國際旅展，以整體觀光意象進行城市行銷。	
		2. 辦理整合媒體 行銷	1. 配合觀光活動媒體宣傳委託案。 2. 配合年度觀光活動遊程推廣、定點加強電子媒體、平面媒體、立體媒體廣告行銷宣傳。 3. 協助媒體至金門辦理觀光相關議題之採訪報導等。 4. 加強媒體聯繫及新聞發布，宣導施政建設成果。 5. 108 年金門觀光旅遊網智慧化服務擴充暨維運及社群行銷案	

社會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輔導人民團體立案及建全會務運作。
- 二、加強社區發展工作推廣。
- 三、推動志願服務工作及志工招募，建構社會公益平台。
- 四、健全工會組織協助勞資溝通與糾紛處理。
- 五、推動職業訓練，培訓就業專長。
- 六、社會救助照顧弱勢民眾生活。
- 七、辦理老人福利服務。
- 八、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 九、辦理兒童及少年福利服務。
- 十、辦理婦女福利服務。
- 十一、社會工作專業制度與服務。
- 十二、辦理家庭暴力性侵害防治暨性騷擾防治。
- 十三、加強海外僑親聯繫服務，深耕僑務工作，凝聚僑社向力。
- 十四、加強旅台鄉親服務，廣納多方建言，落實同鄉會成立宗旨，服務旅台鄉親。
- 十五、落實新住民照顧輔導措施，提升其生活適應能力。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 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辦理志願服務 與社團輔導	1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會務	統計數據	本年度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會務件數÷本縣社區發展協會數×100%	30%	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會務輔導。
		2	提升社區撰寫計劃量能	統計數據	(本年度社區優先補助案件數-前年度社區優先補助案件數) ÷前年度社區優先補助案件數	30%	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會務輔導。
		3	提升志工時間銀行績效	統計數據	(本年度志工人數-前年度志工人數) ÷前年度志工人數×100%	6%	二、志願服務推廣中心業務

二	加強失業者職訓	4	辦理失業者職業訓練，降低縣民失業率	統計數據	本年度結訓人數/ 本年度受訓人數×100%	25%	三、推動職業訓練，培訓就業專長
三	社會救助照顧弱勢民眾生活	5	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統計數據 (達成率)	本年度核定人次/ 本年度申請人次×100%	≥70%	六、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計畫 七、辦理低收入戶子女就學生活補助費
四	完善老人照護	6	推展老人福利服務	統計數據 (增加率)	(本年度共餐人次- 去年度共餐人次)/ 去年度申請人次×100%	≥10%	十、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共餐實施計畫
五	辦理身心障礙福利服務	7	推展身心障礙者福利服務	統計數據 (達成率)	本年度核定人次/ 本年度申請人次×100%	≥70%	十四、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計畫
六	辦理托育人員訓練	8	培訓托育人才，充實地方托育服務人力，提升托育服務品質	統計數據	本年度結訓人數/ 本年度受訓人數×100%	80%	十六、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辦理社區發展協會會務輔導	中央：510 縣：2,258 基金：350 合計：3,118	1. 社區培力育成中心業務推動	1. 辦理社區培力課程。 2. 由社區培力育成中心社工員及社區各項業務承辦人定期並實地至各鄉鎮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會務或撰寫計畫書等。 3. 輔導本縣績優社區發展協會參與衛生福利部評鑑。 4. 辦理社區聯繫會報。	
	中央：0 縣：4,000 合計：4,000	2. 輔導鄉鎮公所辦理社區活動中心興建補助計畫	1. 依據「金門縣政府輔導鄉鎮公所興建社區活動中心補助作業要點」受理鄉鎮公所申請。 2. 辦理審查會進行審核。	
二、志願服務推	中央：0	辦理志願服務團隊輔導	1. 發揮志願服務推廣中心功能，	

廣中心業務	縣：2,800 基金：600 合計：2,860	工作	宣導志願服務理念，型塑服務文化，有效應用社區人力物力，共創溫馨祥和社會。 2. 社會處綜合志願服務隊、青年愛金門志工隊、長青樂活志工隊組織及會務推動。 3. 辦理本縣志願服務團隊評鑑及績優志工團隊、個人表揚活動。 4. 辦理「志願服務團隊」輔導業務。 5. 推動金門縣志工時間銀行。 6. 發行志願服務季刊。	
三、推動職業訓練，培訓就業專長	中央：0 縣：6,800 合計：6,800	1. 開辦多元職業訓練課程:提供失業者民眾各項職業訓練取得相關證照，提升就業技能，另培養產業所需人才，促進人力資源充分利用，期達到國民充分就業機會，發揮就業服務功能，增進地區經濟發展。 2. 補助職訓生活津貼、赴台交通費及就業促進獎助金。	1. 規劃職訓班別辦理招標事宜，預計辦理三班次提供 90 名失業民眾參加職業訓練。 2. 辦理短期職業訓練生活津貼預計 80 人，預計補助 60 天，每天 800 元。 3. 辦理長期職業訓練生活津貼預計 30 人，每天 800 元。 4. 辦理長期職訓交通費補助 10 人次。	
四、108 年度短期臨時工實施計畫	中央：0 縣：109,262 合計：109,262	1. 進用 350 名臨時工： (1) 環境清潔維護及綠美化：310 名。 (2) 行政文書工作 40 名。 2. 進用身分： (1) 特定身分之弱勢族群：100 名。 (2) 一般失業民眾：250 名。	1. 協助各單位環境清潔及綠美化業務。 2. 弱勢學生學習助理暨生活照料。 3. 文書處理。 4. 駕駛行政支援。 5. 農業勞務。	
五、社會保險	中央：0 縣：18,300 合計：18,300	辦理社會保險	1. 辦理低收入戶、所得未達一定標準之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2. 辦理身心障礙者國民年金保險費補助。 3. 補助身心障礙者參加社會保	

			險。	
六、低收入戶生活扶助計畫	中央：0 縣：5,324 基金：2,976 合計：11,400	辦理低收入戶生活扶助	1. 低收入戶家庭生活扶助。 2. 低收入戶三節慰問。 3. 低收、中低收入戶資格審核、年度總清查及急難戶關懷訪視。	
七、低收入戶子女就學生活補助費	中央：0 縣：5,200 基金：4,398 合計：9,598	辦理低收入戶子女就學生活補助	1. 列冊低收入戶第二、三款子女、就讀國小、國中及高中職以上學生(含夜間)且未領其他生活補助者。 2. 高中職以上學生每人每月發給就學生活補助費新台幣6,115元整；國中學生每人每月發給就學生活補助費新台幣2,073元整；國小學生每人每月發給就學生活補助費新台幣2,073元整。 3. 弱勢家庭新生代希望工程—暑期工讀導航計畫。 4. 低收入戶就學子女家戶購置電腦補助。 5. 低收入子女才自立脫貧計畫。	
八、以工代賑計畫	中央：0 縣：15,600 基金：14,400 合計：30,000	辦理以工代賑	1. 為鼓勵低收入戶、中低收入單親家庭、身心障礙者有工作能力或臨時發生事故之家庭面臨生活困境者參與社會福利服務、社區服務及社會救助服務工，以改善家庭經濟狀況，協助其自立。 2. 每年約可提供 155 戶家庭，協助解決其生活困境。 3. 避免有工作能力者過度依賴社會救助，運用以工代賑提供工作機會，協助解決其生活困境。	
九、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計畫	中央：1,171 縣：3,829 合計：5,000	辦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發放	1. 為申領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者須年滿六十五歲，並實際居住本縣，且最近一年居住國內超過一百八十三日。 2. 未達最低生活費1.5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1.5倍者，每月發給新台	

			幣7,463元。 3. 達最低生活費1.5倍以上，未達2.5倍，且未超過台灣地區平均每人每月消費支出之1.5倍者，每月發給新台幣3,731元。	
十、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共餐實施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7,500,000 合計：7,500,000	辦理社區照顧關懷據點老人共餐服務	1.年滿六十五歲長者及其配偶或主要照顧者或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民眾及其配偶或主要照顧者，可於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週一至週五用餐。 2.由辦理社區收取部分費用。	
十一、金門縣歷經戰地軍管時期老人慰助金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669,150 合計：669,150	辦理金門縣歷經戰地軍管時期老人慰助金	1. 年滿六十五歲，現設籍本縣，且於中華民國81年11月6日止滿十六歲並曾設籍本縣，且設籍本縣累積滿十年者。 2. 符合申請規定，未滿九十歲者，每人每月發給本慰助金新臺幣4,000元；九十歲以上未滿一百歲者每人每月發給本慰助金新臺幣5,000；年滿一百歲每人每月發給本慰助金新臺幣7,000元。	
十二、金門縣紙尿褲看護墊補助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14000 合計：14000	辦理金門縣紙尿褲看護墊補助	1. 設籍本縣並領有身心障礙手冊之身心障礙者及本縣失能老人，經本府社工員訪視評估符合補助條件者，紙尿褲或看護墊可擇一申請補助，或每月核定在片數範圍內，兩者搭配申請補助。 2. 依政府採購法公開委託廠商辦理。	
十三、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計畫	中央：1,239 縣：27,593 基金：10,488 合計：38,081	辦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	1. 每月辦理申請者資格條件之審核。 2. 每月申請人異動資料更新。 3. 列冊低收入戶極重度、重度及中度身心障礙者每人每月核發8,499元、輕度身心障礙者每人每月核發4,872元。 4. 中低收入極重度、重度及中度身心障礙者每人每月核發4,872	

			元、輕度身心障礙者每人每月核發3,628元。	
十四、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計畫	中央：421 縣：20,558 基金：15,072 合計：35,630	辦理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1. 申請者至戶籍所在地鄉鎮公所提出，經初審後送本府核定。 2. 本府收件後，審核其財稅資格及身障等級，並查詢社會福利之相容性，以不重複為原則，依衛福部「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核定補助額度。	
十五、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津貼計畫	中央：0 縣：82,000 基金：0 合計：82,000	辦理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津貼	1. 持有本縣核(換)發或註記之身心障礙手冊(證明)，並符合資格條件者，得申請金門縣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津貼，達成對身心障礙照顧服務，使身心障礙者得以維持基本生活。 2. 核發金額：每月輕度2,500元、中度3,000元、重度3,500元、極重度4,500元。	
十六、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中央：0 縣：0 基金：2,500 合計：2,000	辦理托育人員專業訓練	1. 規劃辦理訓練 5 班次，每班訓練 40 人，合計訓練 200 人。 2. 提供民眾免費參加訓練。 3. 輔導參加保母技術士技能檢定。 4. 輔導加入本縣居家托育服務中心。	
十七、婦女生產補助計畫	中央：0 縣：26,460 合計：26,460	1. 辦理婦女生產補助。 2. 為提高本縣出生率，實施婦女生產獎勵補助。	1. 依本縣婦女生產補助自治條例辦理。 2. 申請生產獎勵補助，須初生嬰兒父母之一方在本縣設籍六個月以上（以嬰兒出生日往前推算）及嬰兒出生即初設戶籍於本縣 3. 補助金額，按胞胎數補助之；金額為單胞胎新臺幣 2 萬元，雙胞胎新臺幣 6 萬元，3 胞胎以上，每胞胎新臺幣 4 萬元	

十八、父母照顧 子女津貼計 畫	中央：0 縣：40,000 合計：40,000	辦理本縣父母照顧子女 津貼	1. 現設籍且實際居住本縣之父母，其所照顧之子女亦設籍本縣，父或母之一方於本自治條例施行後設籍本縣連續滿五年或於本自治條例施行前曾設籍本縣且累積滿五年者。其全職照顧 0 歲至未滿 5 足歲以下子女或 12 足歲以下持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子女者。 2. 照顧子女一人者，每月發給本津貼新臺幣三千元；照顧子女二人者，每月發給本津貼新臺幣五千元；照顧子女三人以上者，每月發給本津貼新臺幣六千元。	
十九、本縣新住 民家庭服務 中心實施計 畫	中央：2,411 縣：280.8 合計：2,691.8	關懷輔導本縣新住民	1. 聘用專業社工人員 3 名，針對新住民家庭進行關懷訪視，發掘問題並協助轉介相關單位。 2. 辦理各項方案活動，協助新住民早日融入本地生活，減少因適應不良所造成之社會問題。	
二十、宣慰及拜 會海外僑社 計畫	中央：0 縣：1,000 合計:1,000	宣慰及拜會海外僑社	3. 赴東南亞或香港、日本等地拜會海外僑社，藉以聯繫鄉誼，凝聚僑親向心力。	

行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縣政顧問、任職中央機關鄉賢等請益會議，提供縣政發展建言。
- 二、強化管制考核機制，落實施政計畫執行成果管制、考核作業，發揮預警稽催功能，提升施政效能。
- 三、積極辦理稽催查核及調卷分析逾限案件，加速公文處理時效，提昇執行效率與品質。
- 四、辦理公文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檔作業，並提供影像調閱系統。
- 五、推動本府行政大樓新建工程案。
- 六、提昇機動運具效能，便利各項業務推廣。
- 七、購置辦公設備，提升工作效率及服務品質。
- 八、強化機關公共關係與團結合作，促進政令推行。
- 九、辦理各項會議決議案件及民意信箱追蹤管制事宜，強化機關協調，提升施政績效。
- 十、辦理各項便民服務與調查，落實品質考核，確保服務品質，活化施政作為。
- 十一、推動縣民卡及相關應用。
- 十二、推動縣民卡應用資料庫數據分析計畫。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施政滿意度調查	1 辦理施政滿意度調查	民意調查及統計	執行施政滿意度調查之份數	1200 份	一
二	1. 本府主機房網路路由設備汰換計畫(3,800 千元)	2 完成本府主機房網路路由設備汰換	驗收通過	依合約規定，如期完成	100%	三.1
三	2. 虛擬化網路架構分散式防火牆建立及強化(NSX)計畫	3 完成虛擬化網路架構分散式防火牆建立	驗收通過	依合約規定，如期完成	100%	三.3
四	公文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檔	4 完成建檔數量	完成建檔數量	建檔頁數	260 萬頁	八
五	縣民卡應用資料庫數據分析計畫	5 完成系統建置	驗收通過	依合約規定，如期完成	100%	三.10

六	本府KM知識庫平台列管事項系統改版	6	完成系統改版	驗收通過	依合約規定，如期完成	100%	三.9
七	本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7	依計畫執行	統計數據	依合約期程辦結	1	六
八	更新機動運具，便利業務推展	8	依計畫執行並定辦理維護	統計數據	依合約期程辦結	1	七
九	改善辦公設備，提升行政效率	9	依計畫執行並定辦理維護	統計數據	依合約期程辦結	1	九
十	3.個人電腦汰換/新購計畫(717千元)	10	完成 24 台個人電腦汰換	統計數據	完成 24 台個人電腦汰換	100%	三.4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施政滿意度調查	中央：0 縣：800 合計：800	辦理施政滿意度調查	委託學術團體辦理本府施政滿意度調查，作為施政決策參考。	
二、縣政請益座談會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辦理縣政顧問、任職中央機關鄉賢等請益座談會	辦理縣政顧問、任職中央機關鄉賢等請益會議，提供縣政發展建言。	
三、資訊設備	中央：2,875 縣：10,652 合計：13,527	1. 本府主機房網路路由設備汰換計畫(3,800千元)	本府主機房網路路由設備汰換計畫	
		2. 建置本府檔案回溯儲存設備(540千元)	建置本府檔案回溯儲存設備	
		3. 虛擬化網路架構分散式防火牆建立及強化(NSX)計畫	虛擬化網路架構分散式防火牆建立及強化(NSX)計畫	
		4. 個人電腦汰換/新購計畫(717千元)	個人電腦汰換/新購計畫人事處1台 主計處6台 政風處7台 行政處 10 台	

		5.筆記型電腦汰換計畫	筆記型電腦汰換計畫 主計處1台 政風處 2 台	
		6. 建設處-經濟部能源局補助經費汰換個人電腦乙台。	建設處-經濟部能源局補助經費汰換個人電腦乙台。	
		7.MS Gov.EA Winodws 作業系統昇級企業版 300 套授權續約	MS Gov.EA Winodws作業系統昇級企業版300套授權續約	
		8.MS Gov.EA Office 昇級企業版 300 套授權續約	MS Gov.EA Office 昇級企業版300套授權續約	
		9.本府 KM 知識庫平台列管事項系統改版	本府KM知識庫平台列管事項系統改版	
		10.縣民卡應用資料庫數據分析計畫	縣民卡應用資料庫數據分析計畫	
六、本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中央：0 縣：19,464 合計：19,464	辦理本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及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	1. 金門縣政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委託專案管理技術服務案。 2. 金門縣政府聯合辦公大樓新建工程。	
七、交通及運輸設備	中央：0 縣：3,304 合計：3,304	更新機動運具，便利業務推展	1. 財政處汰換 7-8 人座車。 2. 建設處新購 7-8 人座車。 3. 觀光處新購客貨兩用車。 4. 購置建設處(3 台)、社會處(2 台)、觀光處(3 台)機車。	
八、公文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檔	中央：0 縣：4,600 合計：4,600	委託廠商辦理.90-100 年度及 107 年度公文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檔，以達快速調閱案卷，並以數位保管，提升本府之行政效率。	90-100 年度及 107 年度紙本影像數位化掃描及回溯建檔。 2.匯入本府公文系統。	
九、其他設備	中央：0 縣：3,257 合計：3,257	改善辦公設備，提升行政效率	1. 本府各處附掛之雜項設備費。 2. 本府各部門(單位)臨時必要之零星設備購置。	

主計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編製 109 年度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 二、辦理本府單位會計內部審核，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 三、強化採購稽核業務，提升本縣採購效率與品質。
- 四、落實特種基金計畫及預算管理，強化預算執行控管，提昇營運及財務運用效能。
- 五、覈實依限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決算書表，以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 六、加強推行公務、調查統計，並彙編機關調查報告，以利施政參考與決策。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合理有效配置資源，確保財政穩健	1	訂定各機關學校編製預（概）算注意事項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編製 109 年度地方總預算
		2	編審年度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編製 109 年度地方總預算 2.編製 109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
		3	審查及彙編鄉(鎮)公所年度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綜計表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4.彙編各鄉鎮總預算
		4	彙編鄉(鎮)公所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5.彙編各鄉鎮總預算總決算
二	強化政府財務運用效能，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5	編製本府年度單位預算案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7.編製本府年度單位預算案
		6	編製本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8.編製本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7	編製本府年度單位決算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9.編製本府年度單位決算

		8	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有關規定，審核要求業務單位爭取時效配合施政計畫及進度有效執行預算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0.辦理本府單位會計內部審核
		9	年度預付款項結清率	統計數據	全年度預付費用結清數/全年度預付費用預借數×100%(扣除不可抗力因素)	100%	11.年度預付款項結清率
三	強化採購稽核業務，提升本縣採購效率與品質	10	定期與不定期稽核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及鄉鎮公所採購案件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2.辦理採購稽核業務，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辦理採購有無違反政府採購法令
四	落實特種基金計畫及預算管理，強化預算執行控管，提昇營運及財務運用效能	11	編製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3.編列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並審核控管其預算執行
		12	審核本府主管各基金各項收支事項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五	覈實依限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決算書表，以發揮會計輔助管理功能	13	編製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會計月報、半年結算報告及決算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4.依限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決算書表
		14	編造總預算半年結算報告暨附屬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及綜計表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5	編造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綜計表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六	加強推行公務、調查統計，並彙編機關調查報告，以利施政參	16	編印消費者物價調查報告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5.辦理消費者物價、家庭收支、人力資源等各項調查
		17	編印人力資源調查報告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考與決策	18	編印統計月報、統計年報及統計手冊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16.編印統計書刊
		19	編印施政指標統計	統計數據	依限完成率	100%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主計業務	中央：0 縣：8,394 合計：8,394	1. 編製 109 年度地方總預算	依照院頒各縣(市)地方總預算編製要點及相關規定，彙編本縣總預算於 108 年 10 月底前送縣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公布執行。	
		2. 編製 109 年度附屬單位預算	依照院頒各縣(市)地方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要點督促縣營事業機構及非營業特種基金主管單位，依事業計畫核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隨同總預算案於 108 年 10 月底前送縣議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後，公布執行。	
		3. 賡續推廣本縣公務預算會計系統、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資訊系統、非營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提升行政效率	配合資訊革新方案，全面推動本縣暨所屬機關學校使用「縣市公務預算會計資訊系統」、「地方教育發展基金會計資訊系統」、「營業、非營業基金會計資訊系統」，有效提高行政效率及正確性，「即時化」之政府財務資訊提供施政決策參考。	
		4. 彙編各鄉鎮總預算	督導各鄉鎮公所核實編製 108 年度總預算案及其綜計表，於 108 年 10 月底前分送各鄉鎮民代表會審議，完成法定程序公布執行，並據以彙編各鄉鎮總預算彙編。	
		5. 彙編各鄉鎮總預算總決算	督導各鄉鎮公所依限編製 107 年總決算暨附屬單位決算及綜計表送代表會後報府核備並據以彙編報行政院主計總處備查。	
		6. 辦理主計檢核業務	為落實計畫執行與年度預算編製及執行績效，依金門縣政府所屬各機關學校及各鄉鎮公所主計業務檢核要點辦理主計檢核業務。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7. 編製本府年度單位預算案	編列本府單位預算案，並依規定審核控管其年度預算之執行。	
		8. 編製本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	依照行政院主計處核定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依限編報編製本府單位預算半年結算報告，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9. 編製本府年度單位決算	依照行政院主計處核定普通公務單位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依限編報編製本府年度單位決算，發揮會計管理功能。	
		10. 辦理本府單位會計內部審核	依據「內部審核處理準則」規定，要求業務單位爭取時效配合施政計畫及進度執行預算。	
		11. 年度預付款項結清率	各項預墊付款積極清理，如期轉正核銷，以降低懸帳提高財務運用效能。	
		12. 辦理採購稽核業務，稽核監督本府各機關辦理採購有無違反政府採購法令	依據政府採購法第 108 條規定，稽核監督採購事宜。	
		13. 編列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並審核控管其預算執行	編列本府主管各基金附屬單位預算案並依規審核控管其年度預算之執行。	
		14. 依限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決算書表	編製會計月報、半年結算及決算等書表。	
		15. 配合中央辦理各項抽樣調查或普查	依照中央各機關交(委)辦之各種抽樣調查或普查方案配合辦理各種調查工作。	
		16. 辦理消費者物價、家庭收支、人力資源等各項調查	依據各項調查實施計畫辦理調查，將調查結果資料彙整、統計、分析，提供政府施政之參考。	
		17. 辦理職務上應用統計分析、統計資料之編算及提供發布	辦理各項應用統計分析，以擴大統計服務功能，並依「各機關統計資料發布要點」發布相關資料。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18. 編印統計書刊	配合年度施政計畫，蒐集整理各種公務成果資料，編印施政指標統計、統計年報等分送各有關單位參考。	
		19. 主計人員人事管理	依照主計人事法令，辦理本機關及所屬主計機構之組織編制、任免遷調、考核獎懲、訓練進修、退休撫卹及主計人員人事資料庫等事宜。	

人事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機關組織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成長，有效運用人力。
- 二、實施公務人力發展策略，激勵員工士氣。
- 三、貫徹退休、撫卹、保險政策。
- 四、因應數位時代，建立人事行政數位神經系統。
- 五、辦理文康活動，推動員工協助方案，增進員工福利。
- 六、提昇公務人員素質，加強人事服務。
- 七、型塑學習型組織，提昇公務人力素質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機關組織管理，合理管制員額成長，有效運用人力	1 管控本府一級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數量及員額合理配置以健全本府組織功能	統計數據	(本年度本府及所屬機關編制員額總數－前一年度本府及所屬機關編制員額總數) ≤ 0	≤ 0	一-1.機關組織管理
二	實施公務人力發展策略，激勵員工士氣	2 厲行獎懲，信賞必罰，激勵士氣	統計數據	審核辦理平時獎懲、專案考績、年終考績、核發公務人員服務獎章(次/年)	60	二-1.厲行獎懲 七-4.年終考績及年終獎金
		3 辦理讀書會活動，提昇人力素質	統計數據	舉辦提昇人力素質等讀書會相關活動(次數/年)	3	二-3.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三	貫徹退休、撫卹、保險及福利政策	4 執行退休、撫卹政策，促進人事新陳代謝	統計數據	依法陳轉(核定)公務人員退休案件、補償金、撫卹金案件(件/年)	60	二-5.辦理退休、撫卹 四、辦公務人員退休給付 五、辦公務人員撫卹給付
		5 退休人員聯誼活動，加強聯繫服務	統計數據	春節前夕辦理退休聯誼餐會(人/年)	1200	二-5 辦理退休、撫卹、保險業務
		6 健全保險制度，	統計數據	按月辦理公健保	12	七-1.健全保險制度

			安定員工生活		給付，提撥機關補助費(次/年)		
		7	退離儲金提撥，安定員工生活	統計數據	按月提撥公務人員、政務人員退撫基金及約僱人員離職儲金(次/年)	12	七-2.退離儲金提撥
		8	推動員工關懷，增進員工福利	統計數據	每月辦理慶生會、公務人員及眷屬傷病慰問及核發婚喪等補助費等，安定員工生活(人/年)	1000	一-4.加強照顧員工及其眷屬 一-5.辦理公務人員健康檢查 三、辦理在職人員亡故或傷殘慰問 六、辦理公務人員各項補助 七-3.未休假加班費及國內旅遊休假補助 八、辦理員工福利互助
		9	推動員工協助方案	統計數據	辦理員工協助方案各面向講習或諮詢活動(次/年)	12	一-2.各項員工關懷方案
四	因應數位資訊時代，建立人事行政的「數位神經系統」	10	提高人事資料正確率	統計數據	依據人事行政總處全國公務人員人事資料庫之數據與本府及所屬機關人事資訊資料核對	100%	二-2.落實差勤管理 二-4.建立人事行政「數位神經系統」
		11	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Webitr 雲端差勤系統維護	統計數據	當年度本府暨所屬機關Webitr雲端差勤系統維護(次/年)	12	
五	提昇人事人員素質，加強人事服務	12	宣達重要人事業務及相關法令動態	統計數據	辦理人事業務專題研討暨人事主管會報(次/年)	3	一-3.提昇公務人員素質 二-3.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13	協助辦理國家考試	統計數據	貫徹考試用人制度，持續調查各機關學校職缺，配合國家主辦之各項公務人員考試，以拔擢優秀人才	3	一-3.提昇公務人員素質 二-3.推動公務人員終身學習

		14	辦理本府儲備培育中高階主管訓練計畫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全縣性公務人員中高階主管班研習(人/年)	80	
		15	開辦訓練課程、定期延聘專家(學者)或政府業務主管專題演講或專題報告,適時向員工宣導最新政策以補充員工知能	統計數據	舉辦基層公務人員核心職能研習班,藉以傳授新知,培養為民服務觀念(次/年)	24	

政風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專案稽核，確保施政品質。
- 二、推動社會參與，廣徵各界建言。
- 三、建構效能平臺，提昇行政效率。
- 四、強化廉政資源，厚植專業素養。
- 五、持續廉政宣導，擴大揚清示範。
- 六、執行陽光法案，重點資安維護。
- 七、審慎處理陳情，落實人權保障。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辦理專案稽核，確保施政品質。 (5%)	1	辦理專案稽核。 (5%)	統計數據	辦立案數	1	計畫一、項目 2.
二	推動社會參與，廣徵各界建言。 (15%)	2	辦理地區集會活動、社區、學校廉政宣導。 (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0	計畫一、項目 1.
		3	召開廉政會報。 (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計畫一、項目 1.
		4	籌辦廉政透明委員會。 (5%)	統計數據	辦立案數	1	計畫一、項目 1.
三	建構效能平臺，提昇行政效率。 (20%)	5	籌辦公務效能平臺。 (10%)	統計數據	辦立案數	1	計畫一、項目 1.
		6	籌組重大採購廉政平臺。 (10%)	統計數據	辦立案數	1	計畫一、項目 1.
四	強化廉政資源，厚植專業素養。 (10%)	7	辦理廉政督考。 (3%)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計畫一、項目 4.
		8	辦理內控作為。 (2%)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計畫一、項目 4.
		9	辦理廉政人員研習。 (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計畫一、項目 1.
五	持續廉政宣導，擴大揚清示範。 (10%)	10	辦理公務員廉政法規說明會。 (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計畫一、項目 1.

		11	辦理廉潔楷模選拔。 (5%)	統計數據	辦理事數	1	計畫一、項目 1.
六	執行陽光法案， 重點資安維護。 (25%)	12	辦理公職人員財產 申報說明會。 (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計畫一、項目 2.
		13	辦理利益衝突迴避 法說明會。 (5%)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2	計畫一、項目 2.
		14	受理公職人員財產 申報案件。 (5%)	統計數據	受理申報及 審查人數	200	計畫一、項目 2.
		15	辦理資安稽核。 (5%)	統計數據	辦理事數	1	計畫一、項目 4.
		16	辦理機關安全檢查。 (3%)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計畫一、項目 4.
		17	辦理公務機密維護 宣導。 (2%)	統計數據	辦理次數	1	計畫一、項目 4.
七	審慎處理陳情， 落實人權保障。 (15%)	18	妥適處理陳情檢舉 案件。 (5%)	統計數據	辦理件數	40	計畫一、項目 3.
		19	辦理行政肅貪。 (5%)	統計數據	辦理件數	2	計畫一、項目 3.
		20	辦理貪瀆及一般不 法案件。 (5%)	統計數據	辦理件數	2	計畫一、項目 3.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計畫一、 政風業務 政風管理	1,827	1.反貪工作	廉政專業研習、廉政宣導、社會參與、廉潔楷模表揚、廉政平臺、廉政透明委員會。	
		2.防貪工作	利益衝突迴避法案件、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案件、專案稽核。	
		3.肅貪工作	辦理專案清查、發掘貪瀆及一般不法線索、辦理行政肅貪。	
		4.綜合維護	實施公務機密維護宣導、公務機密維護檢查、資安稽核、廉政督考。	

警察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強化犯罪偵防，有效維護社會治安。
- 二、多面向偵緝防制危害，落實安居緝毒政策。
- 三、增建科技設備，打擊各項刑事案件。
- 四、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 五、落實查察輔導工作，保護青少年安全。
- 六、建構防衛體系，落實婦幼安全保護。
- 七、整合科技資源，精進警政服務效能。
- 八、增強警力質量，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 九、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
- 十、節約政府支出，合理分配資源。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強化犯罪偵防，有效維護社會治安	1 提升全般刑事案件破獲數	統計數據	(本年度本局全般刑案破獲率－前五年度全般刑案平均破獲率)/前五年度全般刑案平均破獲率×100%	>0%	四-1.強化刑事偵防能力，提升破案效能 四-2.落實查察輔導工作，保護青少年安全
		2 提升竊盜案件破獲數	統計數據	(本年度破獲率－前5年平均破獲率)/前5年平均破獲率×100%	>1%	
		3 提升毒品案件破獲數	統計數據	(本年度破獲數－前5年破獲數平均值)/前5年破獲數平均值×100%	>1%	
		4 運用各項資源，辦理預防犯罪宣導	統計數據	(年度辦理宣導場次－前年度辦理宣導場次)/前年度辦理宣導場次×100%	>2%	
		5 舉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育樂活動場次	統計數據	結合本縣相關資源，每年度均舉辦有益少年身心健康育樂活動2場次以上	>=2 場次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二	加強交通執法， 維護交通安全順暢	6 逐年降低交通事故死亡率	統計數據	(本年度每萬人交通事故死亡人數－前4年每萬人交通事故平均死亡人數)/(前4年每萬人交通事故平均死亡人數)×100%	<0%	三-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7 加強取締重大交通違規案件，增加年度取締件數比率	統計數據	(本年度取締重大交通違規件數－前4年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平均件數)/(前4年取締重大交通違規平均件數)×100%	3%	
三	問題導向勤務， 提升勤務效能。	8 提升員警受、處理民眾報案之服務態度	統計數據	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去年度複式查訪民眾滿意度百分比	+1%	四-5.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9 提升內部管理效率及降低缺失	統計數據	(年度勤務督導發現缺失件數－前2年勤務督導發現缺失平均件數)/前2年勤務督導發現缺失件數×100% (註：缺失以申誡處分以上為準)	<=0%	
四	促進警民合作， 增進社會支持。	10 逐年提升警政施政滿意度	民意調查	委託專業機構辦理服務滿意度調查，結果分析及策進作為建議，作為施政改善依據，以提升民眾之滿意度	80 分以上	四-6.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1 逐年提升新聞行銷及傳播比例，增進民眾支持	統計數據	(年度新聞行銷及傳物件數－前2年新聞行銷及傳物件數平均值)/前2年新聞行銷及傳物件數平均值×100%	+0.1%	
五	建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	12 召開社區治安會議、傾聽人民聲音	統計數據	召開場次	43 場以上	四-7.建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行政管理	中央：0 縣：529,151 合計：529,151	型塑學習型組織，提升公務人力素質	1. 配合中央警察大學及臺灣警察專科學校學年計畫，鼓勵優秀青年學子踴躍投考，以培養警察基層人員及幹部。 2. 鼓勵現職人員參加各項在職進修或深造，充實專職學能。 3. 重視教育訓練，期使訓練與勤務相結合，相輔相成。	
二、民防業務	中央：0 縣：1,654 合計：1,654	推動社區警政，建立夥伴關係	1. 辦理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提升空襲避難疏散能力，確保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2. 維護防情傳遞警報器，並強化現有警報器之維修與保養，以應戰備之需。 3. 拆除、修補及維護各種避難防空設備。 4. 推動社區守望相助工作，有效維護地區良好治安。 5. 辦理各項重點專案任務及第9屆立法委員缺額補選選舉治安維護工作。	
三、道安業務	中央：0 縣：4,124 合計：4,124	加強交通執法，維護交通安全	1. 加強交通執法：取締重大交通違規、提高取締酒後駕車執勤密度、提高科技執法效能、提高見警率。 2. 分析事故肇因，提升防制交通事故成效，減少交通事故發生。 3. 強化科學儀器設備，提升交通執法成效，遏止交通事故發生。 4. 主動深入社區、學校、社團及民眾，擴大交通安全宣導。 5. 加強員警專業訓練，提升員警良好執勤技巧，落實法令及交通執法工作。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四、業務管理	中央：5,800 縣：51,184 合計：56,984	1. 強化刑事偵防能力，提升破案效能	1. 加強查緝組織犯罪(含地區不良組合)，取締非法槍械、杜絕走私、偷渡、防止毒品泛濫、查緝各類賭博、竊盜、色情、偽劣酒產製集團等工作之執行，以維持地區治安。 2. 落實「抓安居緝毒」、「反詐欺」、「肅竊查贓」、「掃蕩黑道幫派」、「查緝偽劣(仿冒)金門高粱酒」等工作，並配合執行「清樓專案」、「防竊諮詢顧問」等專案執行計畫，掃除地區犯罪因子。 3. 爭取刑事器材補助及培訓刑事人材，善用科技器材偵監，強化刑事偵防能量。 4. 辦理各項刑事業務講習，以增進員警業務能力與執勤技巧。 5. 定期辦理「治安會報」，檢討當前治安狀況，策劃消除影響地區犯罪因子，協調相關局處等單位共同推動治安工作。 6. 依法佈建情資，持續取締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例如賭博、性交易等行為），維護社會安寧秩序。 7. 維持「金廈兩岸治安聯防體系」，全力打擊兩岸三地跨境犯罪，其中又以詐欺、毒品及仿冒金酒公司商標案件（偽酒案）為重點。	
		2. 落實查察輔導工作，保護青少年安全	1. 加強列管少年查訪、建檔、輔導工作，防止再犯。 2. 重點場所臨檢，防範青少年滋事犯罪。 3. 舉辦「春風專案」及各項活動，預防青少年偏差行為。 4. 運用「少年輔導委員會」機制，落實輔導、轉介、安置工作。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3. 運用各項資源，辦理預防犯罪宣導	1. 加強大學法令及「反詐欺、拒毒品、防竊盜」犯罪預防巡迴宣導，灌輸青少年正確法律觀念。 2. 結合時下最「夯」議題，並利用 FB 及本局警政 APP 等資訊平臺，並結合社區資源，藉社區治安座談會、縣府公開活動等，多管擴大犯罪預防宣導層面。 3. 加強智慧型手機通訊軟體平臺、本局刑事警察大隊「FB 犯罪宣導粉絲團」等管道，執行反詐騙手法宣導，提升民眾利用手機查詢「防詐騙」手法。 4. 不定期於春節、寒、暑假期間，召集地區年輕族群及在校同學，辦理大型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培育地區犯罪預防小尖兵。	
		4. 建構防衛體系，落實婦幼安全保護	1. 防治家庭暴力行為，保護被害人權益。 2. 專責處理性侵害案件，落實受暴婦女保障。 3. 辦理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治及通報，保護兒童及少年權益。 4. 加強婦幼預防犯罪宣導，維護婦幼人身安全。	
		5. 問題導向勤務，提升勤務效能	1. 維護 110E 化受理報案系統，靈活勤務指揮、調度、管制，發揮整體功能，掌握治安狀況。 2. 落實員警考核工作。	
		6. 促進警民合作，增進社會支持	1. 辦理全面提升服務品質及為民服務不定期考核。 2. 加強新聞發布之宣導及警示作用，並建立與傳播媒體良好溝通管道，以利協調聯繫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7. 建構社區治安 維護體系	1. 協助辦理「社會救助通報」專案工作。 2. 輔導社區召開社區治安會議，推動預防 犯罪，並與民眾共同研議，發掘社區治 安問題，共謀解決對策。 3. 為輔導社區自主運作，協助政府維護社 區治安，賡續警政治安、社政婦幼安全 保護、消防公共安全相互結合，規劃輔 導訪視走入社區，培訓社區人才，讓社 區學習負責，朝向社區自主的目標前 進。	
五、一般建築及 設備	中央：20,880 縣：12,083 合計：32,963	促進警民合作， 提升蒐證能力， 增進社會支持	1. 賡續辦理修繕本局及各分局分駐（派 出）所辦公廳舍。 2. 辦理年度定期警用裝備檢查，加強各項 裝備保養維護，保障員警執勤使用裝備 安全，強化執勤信心。 3. 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警用汽車、機車。 4. 執行各式汽、機車定期保養維護，促進 員警執勤使用車輛裝備安全。 5. 維護警用有線電、無線電暢通，定期養 護，維持通訊正常，有效支援勤務遂 行。 6. 維持警政資訊系統暨警政網際網路案各 項通訊專線運作、各項伺服器及電腦設 備等維護保養工作，以利資料查詢、建 檔作業順遂。 7. 加強員警勤、業務資訊化作業。 8. 汰換本局 100、101 年度個人電腦設備 62 臺及筆記型電腦設備 4 台、汰換本局 行動載具 10 台。 9. 充實本局各項資訊、電腦設備及網路工 程等。 10. 辦理環島道路錄監系統建置、維護工 作。	
六、警光會館管 理	中央：0 縣：1,901 合計：1,901	促進警民合作， 增進社會支持	1. 積極推動警光會館各項業務。 2. 提供全國各警察機關現職、退職警察人 員暨眷屬優質住宿及休憩場所。	

消防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採多元化防火宣導，提升防火宣導效能。
- 二、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傷亡。
- 三、加強各類場所消防安全、防火管理、檢修申報及防焰規制檢查，確保公共安全。
- 四、強化公共危險物品、液化石油氣、燃氣熱水器承裝業及爆竹煙火安全管理，防止公安事故發生。
- 五、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死亡率。
- 六、增設消防栓，充實消防水源，落實水源檢查工作。
- 七、健全災害防救體系，強化防災應變能力。
- 八、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強化災害防救能力。
- 九、加強協勤志工訓練，提升民力運用效能。
- 十、提升火災鑑定專業水準，確保民眾權益。
- 十一、提升緊急救護服務品質，保障傷病患生命安全。
- 十二、強化消防人員及消防役常年訓練、水上救生及潛水訓練等，提升救災、救溺技能。
- 十三、充實救災、救護車輛裝備，提升災害搶救與緊急救護效能。
- 十四、整建修繕辦公廳舍，提升房屋建築使用效能。
- 十五、充實電腦軟硬體資訊設備，提高勤業務工作效能。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降低火災傷亡	1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統計數據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戶數	175 戶	一、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二	防範一氧化碳中毒，降低一氧化碳中毒死亡率	2 補助家中具一氧化碳中毒危險家戶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統計數據	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戶數	18 戶	二、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三	推動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強化災害防救能力	3 提升災害防救人員素養	統計數據	辦理災害防救講習次數	1 次	三-1.提升災害防救人員素養

		4	強化鄉鎮災害應變運作機制	進度 管控	執行本案完成進度百分比	100%	三-2.強化鄉鎮災害應變運作機制
		5	充實災害防救資通訊硬體設備	進度 管控	執行本案完成進度百分比	100%	三-3.充實災害防救資通訊硬體設備
四	汰換新購水庫消防車	6	汰換新購水庫消防車	進度 管控	執行本案完成進度百分比	100%	四、汰換新購水庫消防車
五	充實電腦軟硬體資通訊設備，提高勤業務工作效能。	7	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2 年中程計畫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進度 管控	執行本案完成進度百分比	100%	五、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2 年中程計畫
六	整建修繕辦公廳舍，提升房屋建築使用效能	8	辦理本局及各分隊消防廳舍修繕	進度 管控	執行本案完成進度百分比	100%	六、消防廳舍修繕工程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計畫	中央：30 縣：70 合計：100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補助安裝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175 戶。	
二、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計畫	中央：24 縣：30 合計：54	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補助遷移或換裝熱水器 18 戶。	
三、金門縣災害防救深耕第 3 期計畫	中央：2,052 縣：391 合計：2,443	1. 提升災害防救人員素養	辦理災害防救講習 1 次。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2. 強化鄉鎮災害應變運作機制	辦理減災、整備、應變、復原重建等工作。	
		3. 充實災害防救資通訊硬體設備	採購本縣及各鄉鎮災害應變中心使用災害防救資通訊硬體設備。	
四、汰換新購水庫消防車	中央：8,500 縣：0 合計：8,500	汰換新購水庫消防車	汰換新購水庫消防車 1 輛。	
五、提升 119 勤務指揮派遣系統功能 2 年中程計畫	中央：1,489 縣：2,234 合計：3,723	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建置資通訊軟硬體設備。	
六、消防廳舍修繕工程計畫	中央：0 縣：1,800 合計：1,800	消防廳舍修繕工程	辦理本局及各分隊消防廳舍修繕	

衛生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改善衛生辦公環境，提昇公共衛生服務品質。
- 二、健全醫療照護及緊急醫療體系，提昇醫療服務品質。
- 三、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提升藥癮者輔導成效，降低暴力再犯與自殺風險。
- 四、推動長期照顧服務，提昇照顧品質。
- 五、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 六、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癘危害。
- 七、加強藥政暨食品衛生安全輔導，維護消費者權益。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改善衛生辦公環境， 提昇公共衛生服務 品質。	1	新建金湖鎮衛生 所辦公廳舍	進度管控	1. 完成結構體(80%) 2. 管線裝修(20%)	≥90%	金湖鎮衛生所 辦公廳新建計 畫
		2	新建金沙鎮衛生 所辦公廳舍	進度管控	1. 五大管線、綠建築 申請取得(10%) 2. 開工前準備及假設 工程(45%) 3. 開挖及基礎工程 (45%)	≥90%	金沙鎮衛生所 辦公廳新建計 畫
		3	興建衛生局辦公 行政大樓	進度管控	1. 完成規劃及基本設 計(50%) 2. 完成細部設計(50%)	100%	興建衛生局辦 公行政大樓
二	健全醫療照護及緊 急醫療體系，提昇醫 療服務品質。	4	每萬人口醫師數 (含基層醫師人 力)	統計數據	(醫師總人數÷總人口 數×10000) (註：基準日每年 12 月 15 日)	≥7.8 人	加強金門縣醫 療資源，提昇縣 民就醫服務品 質
		5	急診病患空中轉 診比率	統計數據	(急診病患直升機緊急 後送人次÷金門醫院急 診總人次)×100%	< 0.5%	急重症傷病患 空中轉診赴台 就醫服務品質 計畫
		6	門診急重症轉診 比率	統計數據	(搭民航機轉診人次÷ 門診總人次)×100%	< 4%	急重症傷病患 空中轉診赴台 就醫服務品質

							計畫
		7	縣民醫療服務滿意度	統計數據	縣民醫療服務滿意度	≥65%	加強金門縣醫療資源，提昇縣民就醫服務品質
三	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服務，提升藥癮者輔導成效，降低暴力再犯與自殺風險。	8	老人憂鬱量表篩檢率	統計數據	(完成老人憂鬱量表篩檢之人口數÷年度老年人口數)×100%	≥10%	推動心理衛生、自殺防治、精神衛生業務、毒品危害防制、整合加害人合併精神疾病與自殺防治服務
四	推動長期照顧服務，提昇照顧品質。	9	完成本縣 37 村里之失能失智人口篩檢	統計數據	(完成篩檢之村里數÷本縣 37 村里)×100%	≥95%	長照十年 2.0 整合型計畫
		10	新案件評估計畫之 7 天內完成率	統計數據	(7 天內完成新案評估計畫之案件數÷新申請案件數)×100%	≥95%	長照十年 2.0 整合型計畫
		11	複評案之半年內完成率	進度管控	(半年內完成複評之案件數÷複評案件數)×100%	≥95%	長照十年 2.0 整合型計畫
		12	辦理專業教育訓練	統計數據	專業教育訓練辦理場數	≥3 場	長照十年 2.0 整合型計畫
五	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13	本縣民眾參與成人康檢查健檢查比率	統計數據	(實際檢查總人數÷檢查目標人數 3500) × 100%	100%	整合式篩檢暨健康管理照護計畫、金門縣政府補助自費健康檢查計畫
		14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涵蓋率	統計數據	(申請補助人數÷補助目標人數 165 人) × 100%	≥90%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計畫
		15	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等相關活動場數	統計數據	辦理菸害防制衛教宣導等相關活動場數	≥60 場	菸害防制工作計畫
六	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癘危害。	16	百日咳疫苗接種比率	統計數據	(實際施打人數÷衛生福利部金門醫院之孕產婦)×100%	≥90%	補助孕產婦接種百日咳疫苗

		17	長者肺炎鏈球菌疫苗使用率	統計數據	(實際施打人數÷疫苗採購數)×100%	≥70%	提供長者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
七	加強藥政暨食品安全輔導，維護消費者權益。	18	食品業者日常稽查後續管理	統計數據	(完成追蹤管理件數÷稽查不合格數)×100%	≥95 %	加強食安宣導及稽查食品衛生
		19	食品檢驗之後續追蹤	統計數據	(不合格件數中有做後續追蹤管理之件數÷抽驗不合格件數)×100%	≥95 %	加強食安宣導及稽查食品衛生、加強餐飲衛生管理降低食物中毒發生率
		20	辦理違規藥物、化妝品廣告	統計數據	(結案數÷監控違規數)×100%	≥90 %	加強藥政管理，落實藥事服務，確保用藥安全
		21	積極參與國內外各單位舉辦之檢驗能力測試	統計數據	參加測試至少 8 次,測試結果之滿意度總分達 (評分標準： 1.國內： 滿意：1.5 分 應該注意：0.5 分 不滿意但有改善：0.2 分 2.國外： 滿意：2 分 應該注意：1 分 不滿意但有改善：0.5 分)	≥15 分	食品衛生檢驗、包裝飲用水及營業衛生水質檢驗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改善衛生辦公環境，提昇公共	中央：41,430 縣：13,124 合計：54,554	1. 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新建計畫	提供金湖鎮民眾更優質的醫療照護及公衛保健服務，新建金湖鎮衛生所辦公廳舍，辦理工程施工等相關事宜。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衛生服務 品質。	中央：44,030 縣：7,770 合計：51,800	2. 金沙鎮衛生所 辦公廳新建計 畫	1. 提升金沙鎮各社區醫療保健、公共衛 生、中老年疾病及癌症防治等服務品 質，守護民眾健康。 2. 新建金沙鎮衛生所辦公廳舍，辦理工程 簽約、動工及施工等相關事宜。	
	中央：0 縣：8,000 合計：8,000	3. 興建衛生局辦 公行政大樓	1. 落實社區公共衛生及醫療保健服務。 2. 改善醫療品質，增加醫療資源，增進民 眾醫療福祉，提高居民之生活品質。 3. 規劃區域醫療體系整合，建立完善之地 區醫療網。 4. 辦理工程施工等相關事宜。	
二、健全醫療 照護及緊 急醫療體 系，提昇醫 療服務品 質。	中央：32,432 縣：100,000 合計：132,432	1. 加強金門縣醫 療資源，提昇縣 民就醫服務品 質	1. 金門縣醫療照護發展基金--補助各單位 執行醫療照護及長期照顧品質提升計 畫。 2. 台北榮民總醫院承作金門地區醫療給付 效益提升計畫 (IDS)。	
	中央：86,092 縣：76,441 合計：162,533	2. 急重症傷病患 空中轉診赴台 就醫服務品質 計畫	1. 108-111 年「金門、澎湖、連江三離島 航空器駐地備勤計畫(金門縣)」--緊急 後送及病危返鄉。 2. 辦理嚴重傷病患自行搭機(船)來臺就醫 交通費補助計畫。 3. 金門縣 108 年度安(寧)息返鄉計畫。	
三、落實精神 疾病防治 與照護服 務，提升藥 癮者輔導 成效，降低 暴力再犯 與自殺風 險。	中央：5,151 縣：4,579 合計：9,730	推動心理衛生、自 殺防治、精神衛生 業務、毒品危害防 制、整合加害人合 併精神疾病與自 殺防治服務	1. 整合型心理健康工作計畫（整合及加強 心理健康基礎建設、自殺防治及災難心 理衛生服務、落實精神疾病防治與照護 服務） 2. 提升並強化辦理藥癮者輔導之成效，透 過該計畫之實施，補助個案管理人力 3. 整合社會福利與心理健康服務，提升加 害人併精神疾病(含自殺企圖)之服務效 能，降低暴力再犯與自殺風險	
四、推動長期 照顧服務， 提昇照顧 品質。	中央：155,864 縣：172,504 合計：328,368	長照十年 2.0 整合 型計畫	1. 統籌社政和衛政資源，提供失能老人及 失能身心障礙者長期照護單一窗口，建 立完善、迅速服務體系。 2. 配合衛生福利部推動長期照顧服務十年 整合 2.0 計畫，從社區健康預防及延緩 失能至失能者全人照顧及家庭照顧者關 懷，建構本縣社區照顧網絡，提供民眾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多元長照服務資源 3. 鼓勵與扶植民間立案團體設立長期照顧服務單位，輔導長照單位照顧服務以提升作業效率，並建立督查機制以落實服務品質監控。 4. 與金門大學長照系、社工系、護理系合作，提供學生實作與實習機會，把長照人才留在金門。	
五、推展保健業務，增進縣民健康與家庭幸福。	中央：0 縣：1,544 合計：1,544	1. 整合式篩檢暨健康管理照護計畫	辦理 40 歲以上民眾健康檢查、衛教諮詢、健康報告彙整。加強成人預防保健篩檢異常個案轉介就醫，轉介率預估達 90% 以上。	
	中央：0 縣：30,000 合計：30,000	2. 金門縣政府補助自費健康檢查計畫	依「金門縣政府補助自費健康檢查實施要點」審核申請人資格及文件，辦理收件、審核、核銷、撥款等相關事宜。	
	中央：0 縣：13,150 合計：13,150	3. 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計畫	依「金門縣縣民接受人工生殖技術費用補助辦法」審核申請人資格及文件，辦理收件、審核、核銷、撥款等相關事宜。	
	中央：4,509 縣：0 合計：4,509	4. 菸害防制工作計畫	1. 針對各場域(社區、校園、職場、軍隊、社團等)辦理菸害防制衛生教育活動，提升民眾對吸菸危害的認知，進而培養拒菸、抗菸的意識與行動，避免因吸菸而導致疾病的產生。 2. 辦理禁菸場所、販賣菸品場所之稽查輔導與相關警語標示之張貼，並加強執行菸害防制法各項稽查工作、禁售菸品予未滿 18 歲者青少年等。 3. 建置無菸環境之推動，推廣建置無菸職場、無菸校園、無菸家庭環境，減少公共場所吸菸(二手菸)比率。 4. 推動辦理二代戒菸服務或戒菸班，幫助民眾戒菸，維護身體健康。 5. 運用地方多元傳播方式進行菸害防制教育宣導。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六、強化各項防疫工作，確保縣民健康免受疫癘危害。	中央：0 縣：270 合計：270	1. 補助孕產婦接種百日咳疫苗	為預防嬰兒感染百日咳，訂定「免費接種減量三合一補追疫苗（Tdap5）計畫」，針對於金門醫院之孕產婦進行1劑疫苗接種。	
	中央：0 縣：500 合計：500	2. 提供長者接種肺炎鏈球菌疫苗	1. 65歲採全年齡層接種。 2. 66-74歲採高危險族群接種(高風險慢性病、重大傷病、罕見疾病、BMI≥30)。	
七、加強藥政暨食品安全輔導，維護消費者權益。	中央：315 縣：5,154 合計：5,469	1. 加強藥政管理，落實藥事服務，確保用藥安全	1. 落實加強監控違規廣告及稽核非法賣藥。 2. 以衛生局作為整合平台，結合地區醫藥相關團體、村里辦公室等資源提供藥事服務與辦理用藥安全講座。 3. 加強藥品化妝品之管理暨稽查。	
		2. 管制藥品管理	1. 輔導暨稽查各醫療機構之管制藥品管理。 2. 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	
		3. 加強食安宣導及稽查食品衛生	1. 輔導食品業者建立符合食品良好衛生規範 GHP 之自主管理制度。輔導公告之食品業者建立食品安全管制系統 HACCP。 2. 落實食品抽驗追蹤管理，降低市售食品不合格率，維護消費者權益。 3. 辦理食品業者登錄與加強食品廣告管理。 4. 辦理食品標示查核。	
		4. 加強餐飲衛生管理降低食物中毒發生率	1. 至各級學校辦理查核及營養午餐之食材抽驗。 2. 加強本縣各餐廳(店)飲食衛生管理。 3. 定期辦理持廚師証照在職教育講座。 4. 辦理餐飲衛生管理分級評核。	
	中央：1,872 縣：7,091 合計：8,963	5. 食品衛生檢驗	1. 辦理市售食品微生物檢驗。 2. 辦理市售食品化學添加物檢驗。 3. 辦理年節食品衛生檢驗。 4. 辦理夏季冷飲及冰品檢驗。 5. 辦理酒類（甲醇、乙醇）檢驗。 6. 辦理食品中黃麴毒素檢驗。 7. 辦理塑化劑檢驗。 8. 辦理動物用藥檢驗。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9. 辦理農藥檢驗。 10. 受理消費者或廠商食品檢驗申請案件後，進行各種食品檢驗。	
		6. 包裝飲用水及營業衛生水質檢驗	1. 辦理游泳池水質檢驗。 2. 辦理市售包裝及盛裝飲用水質檢驗。	

環保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金門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 二、執行環境衛生維護工作。
- 三、金門縣逸散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 四、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 五、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 六、金門縣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 七、金門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 八、金門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與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
- 九、推動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計畫
- 十、妥善處理廢棄物、維護環境整潔。
- 十一、辦理空氣污染管制。
- 十二、執行飲用水管理(含水質檢驗)。
- 十三、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金門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1 環境節日活動辦理	統計數據	辦理環境節日活動場次	6	一、金門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 村里社區、學校及其它環境教育活動辦理	統計數據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場次	50	
		3 政府、機關、學校年度環境教育計畫達成率	統計數據	本縣含中央駐金列管 88 單位完成率	100%	
		4 辦理環境講習次數	統計數據	課程辦理次數	2	
二	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5 提昇資源回收率	統計數據	年度資源回收率(%)	53	四、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6 降低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	統計數據	每人每日垃圾清運量(公斤)	0.21	
		7 推動社區學校機關團體落實資源回收	統計數據	平均每月資源回收量(公斤)	300,000	
		8 提高廢車報繳率	統計數據	全年度回收量(輛)	100	
三	固定污染源許	9 許可證管理查核	統計數據	查核製程數/年	62	五、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

	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10	空污費徵收、催補繳及查核	統計數據	查核申報家次/年	160	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11	固定污染源逸散管辦查核	統計數據	提升固定污染源逸散管查核家數	60	
		12	巡查有裝設空氣污染防制設備之餐飲業其設備維護保養情形	統計數據	餐飲業清查家次/年	300	
		13	清查加油站油氣回收設施、氣油比檢測	統計數據	提昇列管加油站氣油比檢測合格率(%)	100	
四	金門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14	地下水質檢測	統計數據	地下水監測井(口次)	56	七、金門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15	土壤檢測	統計數據	高潛勢污染土壤檢測(點次)	55	
		16	教育宣導	統計數據	辦理加油站法規教育宣導(場次)	2	
		17	校園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競賽	統計數據	學校說故事活動	5	
五	妥善處理廢棄物、維護環境整潔	18	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減少垃圾處理負荷	統計數據	全年度回收量(噸)	5,000	十、環境維護計畫
		19	有效管理衛生掩埋場，避免二次污染情形	統計數據	掩埋場二級查核次數(次)	12	
		20	廢棄物資料建置及稽查工作，妥善管制廢棄物流向	統計數據	全年稽查件數(件)	850	
		21	推動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工作，增進資源循環利用	統計數據	全年度回收量(噸)	450	
六	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	22	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公共區域）	統計數據	處/年	6	十三、金門縣低碳永續家園建構推動計畫
		23	追蹤查核 106 年度受補助之社區	統計數據	處/年	8	

		24	召開「金門縣低碳家園推動小組」業務聯繫會議	統計數據	次/年	4	
		25	低碳島各計畫管制	統計數據	次/年	4	
		26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認證與評等制度說明會	統計數據	場次/年	1	
		27	辦理氣候變遷講習或活動	統計數據	場次/年	5	
		28	針對轄區內「領有固定污染源許可證溫室氣體排放源」進行現場查核	統計數據	家/年	10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金門縣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中央:4,500 縣：0 基金:4,226 合計:8,726	1. 環境節日活動辦理 2. 村里社區、學校環境教育活動辦理 3. 各機關學校執行環境教育活動能力，達成年度法定項 4. 辦理環境講習	1. 輔導本縣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辦理每年 4 小時以上環境教育課程活動、年度環境教育計畫訂定等相關工作。 2. 地方環境教育法相關法規、環境教育行動方案、環境教育白皮書等滾動式檢討修正，並辦理環境教育審議會至少 2 次以審查縣內環境教育工作相關事宜。 3. 以 108 年度環境教育規劃主題「提升環境素養」配合環境節日辦理環境教育活動至少 6 場次。 4. 辦理違反環境保護法律或自治條例之行政法上義務受處份人或代表人之環境講習。	

			5. 運用縣內自然環境或人文特色結合場所內外資源、設施、空間融入環境教育課程方案並輔導申請成為環境教育設施場所；持續強化環境教育專業人力。 6. 推動社區環境教育工作。 7. 辦理本縣團體、民營事業、學校、機關、公營事業機構或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社區及個人等六類推動環境教育有功遴選表揚。 8. 舉辦環保志工教育訓練。結合與運用志工人力資源，協助地區各項環保業務之推動。 9. 推動學校環境教育工作，補助各校辦理特色環境教育活動並巡迴各校進行環境教育課程。 10. 辦理環保知識競賽地方初賽及赴台參加全國賽作業。 11. 辦理環境知識桌上遊戲推廣計畫。 12. 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金門尚義環保公園」營運作業。	
二、環境管理計畫	中央：2,960 縣：17,161 合計：20,121	1. 擴大志義工、學校及民間團體參與 2. 清理髒亂點、海岸環境，巡查觀光景點，打造優質生活環境 3. 推動宣導 5S 理念，將環境衛生觀念深植民心	1. 辦理環境巡檢、清理及觀光景點環境稽查等。 2. 辦理環境衛生宣導說明會。 3. 僱用清潔人員進行海岸環境清理，營造優質海岸環境。 4. 輔導社區每月發動志工民眾參與環境清潔日活動，維護環境整潔。 5. 推動民間企業團體參與海岸認養。	

三、金門縣逸散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5,100 合計：5,100	1. 營建工地污染減量巡查管制及宣導 2. 裸露地調查、勿露天燃燒及宗教活動減量宣導及管制	1. 提昇營建工程之納管率、法規符合率及污染量削減率。 2. 營建噪音防制宣導。 3. 加強營建工程及逸散性污染源相關法令及防制技術宣導。 4. 推動業者道路洗掃認養、工地自主管理等工作。 5. 進行裸露地清查及輔導改善工作。 6. 加強禁止露天燃燒巡查及宣導。 7. 輔導紙錢少量、電子香、電子鞭炮及降低宗教活動所產生的逸散性污染。	基金 5,100 千元為中央款
四、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中央：22,120 縣：2,100 合計：24,220	1. 提昇全縣資源回收率至 53% 以上 2. 達到「全分類、零廢棄」之目標	1. 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2. 推動機關、學校、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地。 3. 加強辦理資源回收教育及宣導工作。 4. 加強推動資源回收再生品料之再利用與宣導工作。 5. 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6.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 7. 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暨物業管理工作。 8. 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 9. 理地區資源回收物資運台終處理作業。 10. 推動一般廢棄物源頭管理工作。 11. 辦理全國分區業務研討會。	本計畫為中央代收代付
五、固定污染源許可管制及餐飲業污染輔導改善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5,300 合計：5,300	1. 掌握金門縣公私場所空氣污染物之排放情形及強化污染源管制集	1. 執行許可制度，進行許可證申請之審查及核發（含設置、變更、操作、異動及展延）。 2. 執行固定污染源列管之公私場	基金 5,300 千元為中央款

		資料庫建置，進而實行總量及改善金門縣空氣品質 2. 輔導餐飲業裝設污染防治設備，降低油煙及異味污染	所法規符合度巡查、稽查檢測作業管制。 3. 落實空氣污染防治費申繳查核及清查。 4. 配合徵收空氣污染防治費及固定污染源設置與操作許可證管理辦法等相關規範之施行，執行相關稽查檢測作業。 5. 輔導改善及空品不良季節減量協商，並辦理空氣污染事件緊急應變演練。 6. 定期查核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物污染稽查作業。 7. 推動砂石場及粒狀物逸散管辦納管對象認養周邊道路認養洗掃制度，並針對重點路段建置監控設施執行運輸作業車輛查核及路面髒污清理等污染監控及查處作業。 8. 餐飲業污染源基本資料庫擴充調查及維護更新。 9. 針對餐飲業已完成裝設污染防治設備進行巡查及輔導改善作業。 10. 辦理餐飲業油煙異味污染防治相關輔導或講習課程，或邀請專家學者進行現場輔導。 11. 協助辦理餐飲業空氣污染防治設備補助辦法，輔導及協助業者裝設防制設備。	
六、金門縣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6,700 合計：6,700	1. 提昇機車納管率，培養民眾定期參加排氣檢驗及「保檢合一」之觀念，以改善本縣機車排放污染情形 2. 確實執行定檢站品保品管，加強定檢站檢驗及服	1. 動態監視自動拍照辨識存檔路邊機車定點稽查作業。 2. 機車攔檢、巡查作業。 3. 機車未實施排氣定檢現況訪查。 4. 輔導新設檢驗站、定檢站定期查核、定檢站不定期查核、定檢站評鑑及表揚、機車排氣定檢通知、機車逾期未定檢平信通知等作業。	基金 6,700 千元為中央款

		務品質，以提昇民眾滿意度、政府公信及形象 3. 杜絕非法油品，提昇柴油車納管率並推動業者自主管理，以改善本縣柴油車排放污染情形 4. 持續推動使用低污染車輛及老舊二行程機車之淘汰，減少移動性污染源之排放 5. 管制柴油車空品淨化區 6. 船舶污染管制	5. 機車定檢即時傳輸系統管理。 6. 柴油車路邊攔檢排煙檢測、到場站排煙檢測、路邊攔檢油品抽驗、油品抽驗作業。 7. 船舶排煙及油品抽驗作業。 8. 烏賊車案件處理作業。 9. 大客、貨車排氣目視及目測作業。 10. 動態監視自動拍照辨識存檔路邊柴油車定點稽查作業。 11. 新購低污染車輛補助及二行程機車汰舊審查。 12. 充電站維護作業。 13. 定檢站人員環保教育訓練。 14. 宣導作業。 15. 管制柴油車空品淨化區。	
七、金門縣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工作計畫	中央：11,800 縣：0 基金：0 合計：11,800	1. 持續追蹤本縣地下水品質狀況，另針對有污染疑慮區域選擇合適民井進行地下水採樣調查，以確保民眾用水安全 2. 了解金門地區高污染潛勢區土壤污染情形，並進行後續污染監督、追蹤與驗證 3. 推動污染預防的環保教育，減少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情事發生	1. 土壤調查採樣分析。 2. 地下水監測設置或廢除及監測井簡易維護修繕工作。 3. 加油站符合管理辦法之輔導及稽查等後續相關工作。 4. 辦理加油站及底泥相關法規說明會及土壤污染防治教育宣導。 5. 辦理污染場址改善計畫書之審查工作。 6. 彙整、建置金門縣歷年地下水監測井、土壤監測地點環境背景資料及檢測資料。 7.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緊急應變工作。	本計畫中央款為代收代付
八、108 年「金門縣水污染源稽查管制與水污費徵收查核計畫」	中央：3,498 縣：2,332 基金：0 合計：5,830	1. 加強水污染源巡查管制作業，減少污染物排放至環境水體中，並強化污染源管制與追蹤 2. 維護及更新本縣	1. 廢污水排放查核。 2. 廢水處理單元功能評鑑。 3. 水污染防治法規宣導說明會。 4. 河川巡守隊運作及民眾參與。 5.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查核。	

		水污染源管制資料庫，有效掌握水污染排放狀況，提升污染源稽查之效率 3. 透過全民水污染防治宣導等活動，提升民眾對金門縣水環境之認識及保育 4. 徵收水污染防治費，促使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朝提升廢污水處理效率，降低排放水質濃度，或進行回收再利用等節水省水措施，減少排放水量		
九、推動活力海洋與綠色港灣計畫	中央：1,785 縣：1,190 基金：0 合計：2,975	1. 加強港口、船舶海洋污染防治稽查工作，以遏阻不法，維護海洋環境品質。並進行海域水質監測資料統計，擬定水質改善目標。 2. 辦理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演練及邀集相關單位觀摩指導，藉由演練過程加強對油污事件之應變能力及通報連繫工作之正確性，並同時提昇相關單位對海洋油污處理相關設備器	1. 海洋污染源稽查及海域水質監測。 2. 辦理海洋污染緊急應變演練。 3. 辦理海洋環境教育宣導活動。 4. 持續推廣環保艦隊。 5. 海污應變器材維修保養清點。 6. 金門縣 ESI 海岸型態暨地理資訊查詢系統維運。	

		材之使用，期能將意外事故所引發之災害損失減到最低程度。 3. 型塑本縣「海上公園」之良好形象，配合觀光旅遊進行海洋環境教育宣導，營造優質海岸休憩環境。		
十、環境維護計畫	中央：42,840 縣：69,078 基金：0 合計：111,918	1. 推動垃圾分類工作，促進資源永續循環利用 2. 妥善處理廢棄物、維護環境整潔	1. 推動廚餘回收再利用工作，減少垃圾處理負荷。 2. 有效管理衛生掩埋場，避免二次污染情形。 3. 廢棄物資料建置及稽查工作，妥善管制廢棄物流向。 4. 推動巨大廢棄物回收再利用工作，增進資源循環利用。	
十一、空氣品質管理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4,600 合計：4,600	1. 蒐集分析金門及福建沿海地區環境背景及空氣品質監測資料，以瞭解空氣品質現況，並提出可行管制策略及因應對策 2. 整合分析轄區內各類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清單 3. 依空氣品質現況、未來發展趨勢及地方特色，研擬本縣各項空氣品質管理策略 4. 規劃及追蹤檢討本縣各項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之辦理品質及成效	1. 蒐集分析金門及福建沿海地區環境背景及空氣品質監測資料，以瞭解空氣品質現況，並提出可行管制策略及因應對策；並提升民眾於空品不良或惡化時，加強緊急應變及防護工作。 2. 整合分析轄區內各類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清單。 3. 依空氣品質現況、未來發展趨勢及地方特色，研擬本縣各項空氣品質管理策略。 4. 規劃及追蹤檢討本縣各項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之辦理品質及成效。 5. 進行本縣空氣品質改善工作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以作為本縣改善與提升民眾滿意度之依據。 6. 推動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工作。 7. 協助辦理各項宣導業務。	基金 4,600 千元為中央款

			8. 協助辦理其他有關空氣品質管理業務及配合事項。	
十二、108 年度金門縣飲用水管理及檢驗(含大陸接水加強飲用水水源及水質監測檢驗)計畫	中央：0 縣：2,951 基金：0 合計：2,951	1. 建立本縣自來水水質資料庫，定期水源水質採樣檢測，掌握各鄉鎮自來水水質與長期變化趨勢 2. 加強本縣學校及各場所飲用水設備管理紀錄查核及水質抽驗工作	1. 持續進行本縣各淨水場、供水站及配水端清水水質之抽驗。 2. 本縣水源及大陸水源抽驗 3. 加強公私場(含學校)所飲用水供水設備之查核抽驗工作。 4. 加水站及非自來水水質抽驗 5. 安全飲用水之宣導。	
十三、108 金門縣低碳永續家園建構推動計畫	中央：0 縣：0 基金：4,000 合計：4,000	整合能源、交通、環保、建築、生活等相關領域人力及經費，達成全面性推動及建立各單位間橫向聯繫機制	1.綜整節能減碳事務，強化「溫室氣體管制執行方案」之執行，以落實各項能減碳策略措施。 2.賡續維運並強化低碳永續推動體系，規劃與推動相關低碳永續行動項目，並結合完成金門低碳島推動第二期計畫措施執行進度管考，以確保各項計畫能依規劃如期達成。 3.參與環保署「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分級認證」，深入社區總體低碳規劃，輔導銅級認證社區建立低碳核心社區，並協助周邊社區提升發展動能，擴大執行整體性低碳措施，研提執行成效及轉換為認證專案。 4.因應氣候變遷及環保署年度推動政策，執行溫室氣體相關減量工作事項。 5.結合社區辦理氣候變遷及溫室氣體減量教育宣導工作，以落	基金 4,000 千元為超支併決算中央款

			實本縣低碳生活實踐與調適， 達到全民節能減碳的目的。	
--	--	--	-------------------------------	--

稅務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積極推動行動支付，讓民眾繳稅不用帶現金，來稅務局即可以用信用卡或行動支付繳納地方稅，免除奔波超商或銀行，創新服務，既安全又便捷，便民措施再升級。
- 二、持續推動飛躍稅務通全國攏總通，跨區辦理地方稅更輕鬆，增加跨區服務項目，達到便民服務效能，讓鄉親免於舟車勞頓之苦。
- 三、主動辦理減免稅賦服務，針對自用住宅用地優惠稅率，房屋、車輛災損減免稅捐等，依據村里資料列冊，輔導鄉親申辦各項租稅減免，讓人民有感。
- 四、精進地方稅網路申報，提供多元繳稅管道：推廣以網路代替馬路申報地方稅，縮短申辦流程，提升優質服務效率。
- 五、辦理車輛稅籍總檢查，以健全稽徵制度，並如期開徵 108 年度使用牌照稅。
- 六、辦理房屋稅籍總校正、擬定房屋稅籍、使用情形及自住非自住房屋清查計畫，依實際清查房屋稅籍，詳實釐正課稅資料，開徵 108 年度房屋稅。
- 七、辦理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依清查計畫確實執行，以健全課稅資料，如期開徵 108 年度地價稅。
- 八、維護優良納稅風氣，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 九、配合土地現值緩漲作業，強力宣導長期持有土地可減徵增值稅、輔導契稅申報及辦理簡易案件快速取件。
- 十、蒐集稅課資料，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 十一、積極推動資訊 e 化與安全作業，加強租稅宣導教育宣導，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開徵 108 年度使用牌照稅及車輛稅籍異動釐正，以健全稽徵制度	1 隨時釐正車籍減少徵納資料落差，預計釐正車籍 3,000 件	統計數據	依據金門監理站車籍異動資料產生異常車籍部分進行車籍釐正作業	3,000 件	一、財產稽徵業務
		2 清查地區離島免稅車輛越區至臺灣本島使用，適時發單補徵，防杜逃漏，充裕庫收，預計補徵 100 件	統計數據	1. 透過岸巡總隊料羅分駐所提供車輛出境紀錄，查核離島免稅車越區至台灣使用車輛恢復課稅 2. 依監理系統查核離島免稅車在台違規車輛紀錄恢復課稅 3. 實際補徵件數/年	100 件	

		3	加強辦理使用牌照稅身心障礙者免稅清查作業，避免納稅義務人假借身心障礙者名義免徵使用牌照稅，以遏止逃漏稅捐，維護稅賦公平，預計清查30件	統計數據	1. 就身心障礙者免徵使用牌照稅案件，查核有無假借身心障礙者名義規避使用牌照稅情事，並將查核情形填寫於訪查紀錄表，如發現不符免稅規定者，應予以恢復課稅，並補徵使用牌照稅 2. 實際清查件數/年	30 件	
		4	如期開徵108年度使用牌照稅，預計查徵數為16,000輛，預算數計1億3,500萬元，預計實徵數1億3,000萬元	統計數據	查徵數×96.3%=績效目標值	1 億 3,000 萬元	
二	辦理房屋稅籍總校正，以健全課稅資料，並開徵108年度房屋稅，做好徵期一貫作業，以落實稽徵成效	5	擬訂108年度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及開徵宣導作業，報財政部核備，確實按照計畫執行	統計數據	擬訂108年度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函轉各服務區人員，確實依計畫執行，另訂定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備查	100%	
		6	清查房屋目標數：金城地區（西門里除外）500棟、金城鎮西門里500棟，金寧、金湖、金沙、烈嶼地區各500棟，總清查棟數3,000棟	統計數據	1. 依現有人力配置，分區進行房屋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 2. 實際清查數/年	3,000 棟	
		7	如期開徵108年度房屋稅，預算數8,000萬元，預計實徵數8,000萬元。	統計數據	實徵數	8,000 萬元	

三	開徵 108 年度地價稅，依據地政機關移送異動地籍資料，釐正稅籍詳實課徵	8	依規定期程完成地價稅稅地清查作業及地籍連鎖異動，確保課稅資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清查房屋目標數：金城、金寧、金湖、金沙、烈嶼地區各400筆，土地總清數2,000筆	統計數據	1. 依據地政局地籍異動資料，進行地籍連鎖異動，於期限內完成釐正，並實地清查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確保課稅資料的完整性與可用性 2. 實際清查數/年	2,000 筆	
		9	擬訂 108 年度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及開徵宣導作業，報財政部核備，並公告各項稅地減免及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等申請事宜	統計數據	擬訂 108 年度地價稅籍及使用情形清查計畫，函轉各服務區人員，確實依計畫執行，另訂定開徵宣導計畫，報財政部備查	100%	
		10	依限完成委郵作業，如期開徵 108 年度地價稅，預算數為 1 萬 7000 筆，稅額計 2,500 萬元，實徵數 2,400 元	統計數據	查徵數×96%=績效目標值	2,400 萬元	
四	維護優良納稅風氣，加強稅務管理業務	11	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	統計數據	每年修訂清理欠稅作業要點，作為清理欠稅之依據，並就經辦及督導人員清理績效進行獎懲事宜	100%	
		12	欠稅案件大批催繳，年目標數2,500件，並落實欠稅案件移送強制執行	統計數據	1. 各定期開徵稅目，於徵期結束後除以明信片催繳外，針對未完稅案件大批催繳，經合法取證，移送執行署強制執行案件 2. 實際大批催繳數/年	2,500 件	

		13	欠稅清理收回目標數 1,000 萬元	統計數據	1. 預計可收回以前年度欠稅款新台幣 1,000 萬元 2. 實際收回欠稅數/年	1,000 萬元	
		14	針對大額欠稅案件，辦理禁止財產處分及限制出境，確實做好租稅保全事宜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禁止財產處分及限制出境件數/應辦理禁止財產處分及限制出境件數=績效目標值	100%	
五	蒐集稅課資料，辦理印花稅應稅憑證檢查作業	15	加強應稅憑證檢查，清查數 90 家，健全稅籍	統計數據	實際清查數/年	90 家	二、工商稽徵業務
		16	蒐集印花稅課稅資料，交查運用，輔導納稅義務人申報，補徵稅額 150 萬元	統計數據	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總繳及大額憑證自繳，以提高為民服務品質，並加強印花稅憑證檢查，以遏止逃漏稅，增裕庫收	150 萬	
六	配合土地現值緩漲作業，強力宣導長期持有土地可減徵增值稅、輔導契稅申報	17	配合公告現值調整辦理轉檔	統計數據	轉檔件數/調整土地現值公告媒體檔件數=績效目標值	100%	
		18	結合租稅教育宣導長期持有土地可減徵土地增值稅	統計數據	宣導場數/年	5 場次	
		19	清查農地申辦免稅移轉現況違規使用	統計數據	清查件數/年	60 件	
		20	輔導中變、法拍案等房屋契稅申報查徵	統計數據	輔導申報契稅件數/年	40 件	
七	簡化稽徵程序，開辦土地增值稅、契稅簡易案件當日快速取件	21	土地增值稅簡易案件快速發單，採隨到隨辦，縮短審核流程，每年 3,600 件簡易案件當日迅速取件	統計數據	當日取件年總件數/年	3,600 件	
		22	契稅簡易案件即時申報，立即取件，每年 350 件簡易案件當日立即取件，	統計數據	當日取件數/年	350 件	

			提升服務品質				
八	積極推動稅務資訊 e 化與安全作業	23	機作定期實施維護保養,按季保養 4 次,按月維護 6 次,全年合計 10 次	統計數據	實施維護次數/預訂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 次	
		24	資訊設備改善,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統計數據	實際汰換件數/預訂目標數=績效目標值	100%	
		25	推動資訊安全保護民眾隱私,建立資訊安全管理系統 (ISMS)	複評認證	通過 ISO27001:2013 複評認證,營運持續有效	100%	
		26	精進地方稅網路申報,多用網路,少用馬路,建構優質服務網,目標數 600 件	統計數據	實際網路申報次數/年	600 件	
九	加強納稅服務與租稅宣導,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27	設置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目標值 2 萬 8,000 件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件數/年	2 萬 8,000 件	
		28	推廣飛躍稅務通跨區服務,鼓勵民眾多加使用,目標值 1,000 件。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件數/年	1,000 件	
		29	推動多元管道繳納稅款,非臨櫃繳納案件目標值 3 萬件	統計數據	非臨櫃繳納件數/年	3 萬件	
		30	推廣行動支付,提供優值納稅服務,開創科技生活智慧島,全年合計 3000 件。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件數	3,000 件	
		31	辦理租稅教育宣導,結合統一發票活動,提供節稅、減免相關訊息,全年合計 20 場次	統計數據	實際辦理宣導場次/年	20 場次	

叁、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稽徵管理-財 產稽徵業務	中央：0 縣：5,341 合計：5,341	1. 辦理使用牌照稅稽徵	1. 辦理 108 年期使用牌照稅開徵工作。 2. 加強繳款書送達、催繳、取證、移送工作。 3. 覈實辦理免徵使用牌照稅案件。 4. 執行身心障礙、離島免稅案件清查工作，對不符免稅要件者恢復課稅。 5. 主動辦理身心障礙、離島免稅等退稅案件。	
		2. 辦理房屋稅稽徵	1. 辦理 108 年房屋稅開徵作業。 2. 賡續辦理房屋稅稅籍清查工作、並加強查核新建二次施工之建物及違章建築案件，以達賦稅公平之目標。 3. 加強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運用。 4. 賡續辦理房屋稅非自住房屋及外業清查作業。	
		3. 辦理地價稅稽徵	1. 辦理 108 年期地價稅開徵作業。 2. 土地稅籍清查及課稅資料之釐正與管制。 3. 辦理 108 年合於土地稅法第 17、18 條適用特別稅率課徵地價稅之有關規定及其申請手續公告。 4. 依據地政機關通達之土地異動資料及民眾依法申請減免，擬訂清理釐正計畫，辦理相關開徵事項。 5. 賡續辦理地價稅外業清查作業。	
		4. 防止新欠	1. 加強稅單送達，無法送達稅單依法留置、寄存送達。 2. 鉅額欠稅依法辦理保全。 3. 已送達且逾滯納期未繳案件，儘速檢附所得、財產、戶籍資料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5. 清理舊欠	1. 訂定年度清理計畫。 2. 辦理執行憑證清查，加強追查欠稅人薪資所得及於郵局、各金融機構之存款，俾利再移送行政執行署強制執行徵起欠稅。 3. 配合欠稅移送執行，建置影像處理系統，移送執行案件資料全面採用電子掃描，加速欠稅案件之移送作業。 4. 逾徵收期間之欠稅，依規定辦理註銷。	
		6. 加強為民服務	1. 專人辦理車籍異動釐正、免稅案申辦及補單等業務，減少納稅義務人枯坐候等。 2. 辦理房屋、地價稅全國財產證明及低收入戶證明文件，補發繳款書稅務查詢等各項業務，提昇政府為民服務成效，確立以服務為導向行政革新理念。 3. 有效整合現有人力，設專人服務單一窗口，受理「稅務便民服務到家」申請，實施電話、傳真、Email 信箱申請各項納稅證明，急件由專人按址遞送服務到家、一般案件以郵寄送達。 4. 與全國各地方稅務機關訂定「飛躍稅務通」便民服務實施要點，提供房屋稅、契稅、地價稅、土地增值稅、使用牌照稅及娛樂稅等地方稅 48 項異地申辦服務，納稅義務人本人或代理人只要備齊應備證件，就近跨域合作縣市之稅務局（處）或各分局（處），即有專人協助以「線上申辦」或透過「視訊服務」、代收代轉」及「全功能櫃台跨機關作業系統」、繼承案件地方稅全國聯合查欠作業等多元管道來服務鄉親。	
二、稽徵管理-工商稽徵業務	中央：0 縣：2,679 合計：2,679	1. 辦理印花稅稽徵	1. 加強印花稅應稅憑證之稽徵。 2. 實施印花稅年度應稅憑證檢查工作。 3. 蒐集採購招標所營繕資料，輔導廠商申報與貼花。	
		2. 辦理娛樂稅稽徵	1. 實施娛樂稅年度稅籍清查工作。 2. 加強課稅資料之蒐集及運用。 3. 不定期實地訪查，覈實課徵。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3. 辦理土地增值稅稽徵	1. 配合地政機關辦理調整土地現值，覈實查定課徵土地增值稅。 2. 宣導長期持有土地可減徵土增稅。 3. 配合農政主管機關辦理免徵土地增值稅農地移轉稽查。 4. 農業用地法拍，通知關係人如符合農地農用免稅要件，依法提出申請。	
		4. 辦理契稅稽徵	1. 輔導納稅義務人辦理填寫申報書。 2. 開列稅單，交由納稅義務人前往繳納。 3. 針對中途變更起造人，及以承受人為原始起造案件進行查核，以遏止逃漏。	
		5. 加強納稅服務與租稅宣導，建構優良租稅環境	1. 全功能服務櫃台，提供一處收件全程服務。 2. 加強轉帳納稅宣導並輔導金融機構辦理轉納稅業務，提高徵績。 3. 辦理各項租稅教育及宣導工作。 4. 租稅列車下鄉，主動辦理租稅優惠與減免。	
		6. 契稅、土地增值稅快速發單	1. 落實一次收件全程服務，避免民眾舟車奔波申辦之不便。 2. 滿足鄉親申辦土地、房屋移轉台金一日生活圈需求。	
		7. 主動填寫契稅申報書附聯，核定按自用住宅優惠稅率課徵地價稅	1. 提升服務品質，免除當事人日後再行申請。 2. 達到公務部門和民眾雙贏的局面。	
		8. 推動臨櫃行動支付及無線刷卡繳稅	1. 年度 3 大定期稅目開徵，提供行動支付繳稅送好禮、抽大獎。 2. 宣導行動支付繳稅的便捷性，補足超商繳稅限額及代收稅款行庫三點半下班服務缺口。	
三、稽徵管理-行政稽徵業務	中央：0 縣：5,545 合計：5,545	1. 鼓勵舉發違章、加強查緝逃漏	針對不誠實納稅人，加強查緝，並鼓勵舉發違章，建立優良納稅風氣，以達到賦稅公平原則。	
		2. 推廣地方稅務資訊平台作業系統	維持地方稅務平台主機暨週邊設備正常運作，與廠商簽訂維修合約，以確保資訊網路連線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3. 印製各項稅類 表、稅籍卡	因應稽徵業務需要，印製各項表冊、稅課等相關資料。	
		4. 公平審慎處理行政救濟案件	1. 維護納稅人權益及課稅公平，以客觀立場重新審查，期達疏減訟源及消除徵納雙方爭執。 2. 詳細敘述為之答辯，以供受理機關作正確之決定或判決。	

文化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古蹟歷建等修復保存研究、規劃施作，落實珍貴文資建築活化展示再利用。
- 二、辦理瓊林聚落再造歷史現場專案，永續發展聚落悠久歷史有形、無形人文內涵。
- 三、辦理金門登錄世界遺產文化路徑研究推廣，傳承發揚申遺文化傑出普世價值。
- 四、辦理金門文化創業者推廣及文博會等行銷。
- 五、補助電影、電視製作業者到本縣取景拍攝影片，並藉由影片行銷本縣形象。
- 六、辦理圖書出版業務，強化金門文化行銷。
- 七、閱讀推廣活動計畫。
- 八、規劃建構中心圖書館體制及軟硬體設施。
- 九、改善博物館常設展館內容，執行展品及展示手法更新，加強展示內涵，提升來訪遊客到館遊憩品質。
- 十、推動金門閩南民俗文化數位教育發展，裨益閩南文化薪傳推廣，迎合時代趨勢。
- 十一、推動博物館新媒體技術，應用新時代數位科技，深化博物館在地歷史文化介紹與連結，並建置相關資料，厚實與強化博物館典藏研究推廣之內涵，打造金門文化觀光入口，落實博物館數位化發展目標。
- 十二、結合在地聚落社區校園，串聯人文地景與自然生態，辦理相關教育推廣課程活動，活化地方資產，連結各村落與建築家廟、宗祠文化，發揮博物館文化旅遊窗口，打造觀光入口平台。
- 十三、推動博物館文化觀光行銷，結合觀光產業與相關產業協會，共同推動兩岸金門文化觀光，提升博物館能見度。
- 十四、推動兩岸藝術文化交流展演活動，提升博物館整體能見度，促進島東文化觀光。
- 十五、改善博物館典藏環境空間，健全文物典藏環境，依據藏品材質與工作動線，建構專業典藏庫房及各項藏品作業程序。
- 十六、辦理文物普查建檔及文物編碼造，確實掌握博物館藏資源，落實文化資產保存。
- 十七、爭取文化部前瞻基礎建設計畫 108-109 年度「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升級計畫」-「金門縣文化園區提升計畫」。
- 十八、爭取中央補助提報「金門縣第五期（108-111 年）離島綜合建設實施方案-金門縣文化園區提升計畫「活的閩南文化博物館島」。

貳、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參照下表「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填列)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 目標值		
一	修復活化古蹟歷史建築、接續傳承瓊林聚落再造發展與推展金門申遺文化路徑普世價值	1	辦理古蹟歷建修復保存研究、規劃施作（主題項目）	統計數據	主題項目	4 項	一、金門縣古蹟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
		2	辦理瓊林聚落再造歷史現場專案發揚傳承(主題項目)	統計數據	主題項目	4 項	二、金門推動傳統聚落保存發展計畫
		3	辦理金門申遺文化路徑研究推廣（主題項目）	統計數據	主題項目	1 項	三、金門推廣世界遺產登錄計畫
二	辦理金門文化創業者推廣及文博會等行銷	4	辦理在地文化創業者推廣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1	四、金門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
		5	辦理文博會行銷	統計數據	活動場次/年	1	
三	辦理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補助	6	辦理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補助	統計數據	申請件數/年	2	五、補助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計畫
四	辦理圖書出版業務，強化金門文化行銷	7	出版金門文史書刊(村史)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六、村史出版計畫案
		8	補助地方文獻出版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七、補助地方文獻出版計畫
		9	辦理第 16 屆「浯島文學獎」徵選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九、辦理第 16 屆「浯島文學獎」徵選計畫
		10	出版(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	進度控管	執行本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八、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出版計畫案
		11	金門文學史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十、金門文學史
		12	行銷金門作家小品文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十、金門文學史
		13	金門文化季刊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十、金門文學史
		14	金門繪本編輯出版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十、金門文學史

		15	數位化暨翻譯文化局繪本行銷計畫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進度百分比	100%	十、金門文學史
五	閱讀推廣活動及維運服務	16	增加圖書館藏	進度控管	達到預算目標	100%	十一、閱讀推廣活動
		17	閱讀推廣活動	場次控管	達到 30 場次	100%	十一、閱讀推廣活動
		18	假日故事屋	場次控管	達到 88 場次	100%	十一、閱讀推廣活動
六	提升園區及博物館發展	19	KPI(1) 博物館常設展第一館改善更新計畫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0	KPI(2) 博物館常設展第六館改善更新計畫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1	KPI(3) 改善文化園區圖書區之圖書及管理設備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2	KPI(4) 文化園區整體數位發展改善計畫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3	KPI(5) 博物館環境蟲害委辦計畫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三、提升文物典藏空間與展示教育，維繫珍貴文化資產
		24	KPI(6) 建置典藏庫房文物編碼造冊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三、提升文物典藏空間與展示教育，維繫珍貴文化資產
		25	KPI(7) 委託／自行辦理博物館典藏文物、研究、修復、展示及推廣等相關業務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自辦進度百分比	100%	三、提升文物典藏空間與展示教育，維繫珍貴文化資產
七	園區改善工程業務	26	KPI(1) 園區入口兩側(停車場至博物館廣場)步道改善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7	KPI(2) 浯青中心(餐廳)前置觀景更新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8	KPI(3) 博物館夾層至底層展示區空間改造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29	KPI(4) 園區路燈、景觀燈及室內展場照明改善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30	KPI(5) 園區建築物外牆石材及防水改善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31	KPI(6) 人文藝術教育館地下室停車區及藝文空間等修繕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32	KPI(7) 文化園區天花板更換改善工程。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33	KPI(8) 博物館展示館迴廊玻璃採光區更新美化及節能改善。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34	KPI(9) 園區綠美化維護與植栽改善。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35	KPI(10) 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36	KPI(11) 典藏室空間改善建置	進度控管	1.完成規劃設計(50%) 2.完成工程施作(50%)	100%	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八	推動文化深耕與創新	37	KPI(1) 推動文化園區聚落創生與社區校園專案發展計畫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進度百分比	100%	二、推廣、行銷文化園區與博物館任務

		38	KPI(2) 推動文化 創意產業發展計 畫暨相關業務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 進度百分比	100%	二、推廣、行銷文化園區 與博物館任務
九	推動文化教育觀 光	39	KPI(1)推動文化、 觀光、教育等專案 發展	統計數據	場次/年	10	二、推廣、行銷文化園區 與博物館任務
		40	KPI(2) 推動文化 園區行銷與觀光 產業發展業務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 進度百分比	100%	三、推動文化深耕與創新
十	館際交流及教育 訓練業務	41	KPI(1) 推動文化 志工教育訓練	統計數據	場次/年	2	二、推廣、行銷文化園區 與博物館任務
		42	KPI(2) 博物館文 化藝術交流等相 關活動	進度控管	執行本案委託案 進度百分比	100%	二、推廣、行銷文化園區 與博物館任務

參、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 名稱	預算(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金門縣古蹟 調查研究與修復 計畫	中央：64,488 縣：38,780 合計：103,268	古蹟、歷史建築等修復及 再利用研究、規劃設計與 修復工程施作	依照文資法分年實行辦理本縣古 蹟、歷史建築修復及再利用研 究、規劃設計與修復工程施作， 落實珍貴文資建築活化展示再利 用目標。	
二、金門推動傳統 聚落保存發展計 畫	中央：51,940 縣：22,260 合計：74,200	1. 聚落歷史場域再造展示 傳承保存整體規劃	分年整體規劃持續從聚落歷史場 域再造出發，並與居民的歷史記 憶和傳統產業復興發展連結，讓 在地民眾重視聚落傳統文化價 值，自主參與發展傳承，並進行 聚落重要歷史亮點修復整治與再 造展示工作。	
		2. 聚落珍貴無形文化資產 等傳承經營輔導示範	規劃示範、輔導培植推動更多在 地不同年齡層民眾，參與金門聚 落的重要無形文化資產等傳承經 營發展工作。	
三、金門推動世界 遺產登錄行銷計 畫	中央：5,360 縣：1,340 合計：6,700	1. 金門登錄世界遺產文化 路徑研究推廣	研提金門申遺重要文化路徑整體 景觀發展，以論證闡述發揚申遺 文化傑出普世價值。	

		2. 金門申遺文本深化撰寫	針對金門申請世界遺產潛力據點，進行申遺主題文本深化研提撰寫，俾利完整更新擴充申遺文本主題價值內容。	
四、金門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計畫	中央：0 縣：8,000 合計：8,000	1. 文創產業輔導推廣	辦理文創徵件補助計畫，並為在地業者辦理輔導推廣。	
		2. 加強金門文創產業資訊交流及提高產品能見度	規劃參加各地文博會等通路。	
五、補助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取景計畫	中央：0 縣：5,000 合計：5,000	為行銷本縣優質形象，鼓勵電影、電視製作業者到本縣取景拍攝影片	補助影視業者來金製作拍攝，內容有足以辨識本縣景點之場景，對於行銷本縣有正面效益且劇情內容與本縣具有關聯性之電影、電視劇、廣告片、微電影皆可提出申請。	
六、村史出版計畫案	中央：0 縣：9,000 合計：9,000	編印與金門有關文史叢書出版	1. 厚植金門地區文史資料保存與在地文化行銷。 2. 村史出版。	
七、補助地方文獻出版計畫	中央：0 縣：2,100 合計：2,100	編印與金門文獻有關文史叢書出版	厚植金門地區文史及文獻資料保存與在地文化行銷。	
八、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出版計畫案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口述歷史錄製保存出版	1.紀錄金門邊陲小島的重要歷史事件，並編印成冊，做為金門觀光旅遊解說叢書及史料參考書。 2.金門戰役史蹟口述歷史出版。	
九、辦理第 16 屆「浯島文學獎」徵選計畫	中央：0 縣：2,000 合計：2,000	辦理第 16 屆「浯島文學獎」徵文比賽。	辦理第 16 屆「浯島文學獎」徵文比賽。	
十、閱讀推廣活動	中央：0 縣：6700 合計：6,700	閱讀推廣活動。	1. 增加館藏。(400 萬) 2. 輔助各鄉鎮圖書館增加館藏。(120 萬) 3.推廣活動。(150 萬)	
十一、充實文化園區暨博物館文化建設與空間活化	中央：1,598 縣：33,330 合計：34,928	1. 園區入口兩側(停車場至博物館廣場)步道改善工程。	改善博物館入口步道平整及打造友善動線。	
		2. 浯青中心(餐廳)前置觀景更新工程。	提升園區整體空間利用，配合園區發展增設遊客休憩空間。	
		3. 3.博物館夾層至底層展示區空間改造工程。	改善歷史民俗博物館內現有空間規劃利用，增加展示空間。	
		4. 園區路燈、景觀燈及室內展場照明改善工程。	改善園區室外景觀美化及展場照明加強以增加遊客參觀舒適感。	

		5. 園區建築物外牆石材及防水改善工程。	改善教育行政大樓外老舊磚牆，提升園區整體觀瞻，並確保遊客參訪安全。	
		6. 人文藝術教育館地下室停車區及藝文空間等修繕工程。	整修教育行政大樓現有停車空間地坪改善，閒置空間充分運用配合園區整體發展。	
		7. 文化園區天花板更換改善工程。	改善博物館及教育行政大樓內老舊天花板，提升園區整體觀瞻，並確保遊客參訪安全。	
		8. 博物館展示館迴廊玻璃採光區更新美化及節能改善。	博物館內穿堂採光美化及改善迴廊通道漏水情況，俾利館完善參訪環境。	
		9. 園區綠美化維護與植栽改善。	加強現有室外植栽綠美化及綠色景觀增設。	
		10. 既有建築節能改善擴大計畫。	配合中央補助改善園區各館舍外窗遮蔭達節電減碳效果及增設室外參觀動線遮陽設施。	
		11. 博物館常設展第一館改善更新計畫	改善更新博物館 6 大常設展中第一館軟硬體。	
		12. 博物館常設展第六館改善更新計畫	改善更新博物館 6 大常設展中第六館軟硬體。	
		13. 改善文化園區圖書區之圖書及管理設備	配合園區提升閱讀環境發展，因應遊客友善環境，增設等相關圖書設備。	
		14. 文化園區整體數位發展改善計畫	建置園區整體資訊數位化，提升服務品質，增進便民措施。	
十二、推廣、行銷文化園區與博物館任務	中央:0 縣:2,800 合計:2,800	1. 推動文化園區聚落創生與社區校園專案發展計畫	推動博物館文化觀光行銷。	
		2. 推動文化園區行銷與觀光產業發展業務	結合在地聚落社區校園，活化地方資產，發揮博物館文化旅遊窗口。	
十三、提升文物典藏空間與展示教育，維繫珍貴文化資產	中央:2,000 縣:3,000 合計:5,000	1.典藏室空間改善建置	整修博物館典藏室，完善文物保存空間。	
		2.爭取文化部文資局補助金門歷史民俗博物館捐贈文物普查建檔計畫	普查、建檔及整理博物館內捐贈文物，並舉辦博物館文物普查講座。	

地政部門 108 年度施政計畫

壹、 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 一、辦理土地整體開發、繁榮地區發展。
- 二、釐整地籍、健全土地管理。
- 三、推動地政 e 化、強化落實資訊安全。
- 四、實施平均地權，充實地方建設。
- 五、精準測量，杜絕界址糾紛。
- 六、加強地價專業知能，精進查估技術。

貳、 衡量指標

策略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關聯之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衡量指標 KPI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一	辦理土地整體開發、繁榮地區發展	1 辦理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	依預定工作進度	完成烈嶼端區段徵收之抵價地分配作業	15%	一、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
		2 尚義區段徵收	依預定工作進度	完成區段徵收之抵價地分配作業。	10%	二、尚義區段徵收
		3 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依預定工作進度	15. 完成興辦事業計畫公聽。 16. 核定抵價地比例。 17. 核定先行區段徵收開發範圍。 18. 委辦工程規劃設計。 19. 查估協議價購市價及辦理協議價購會。 20. 查估及送評定徵收補償市價。	20%	三、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4	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依預定工作進度	1. 完成興辦事業計畫公聽會 2. 核定抵價地比例。 3. 委辦工程規劃設計。 4. 查估協議價購市價及辦理協議價購會。 5. 查估及送評定徵收補償市價。	20%	四、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5	辦理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依預定工作進度	1. 完成市地重劃土地分配及點交、地籍整理及財務結算暨成果報核 2. 重劃工程施作及完工。	15%	五、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6	西山段農地重劃	依預定工作進度	1. 委託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辦理工程規劃報告。 2. 召開先期規劃報告內容說明會。 3. 成立協進會、農地重劃委員會。 4. 先期規畫報告書圖提請討論。 5. 擬定農地重劃計畫書。	20%	六、西山段農地重劃
二二	釐整地籍、健全土地管理	7	民眾申請各項土地（建物）所有權與他項權利之登記執行率	統計數據	累計異動件數/總收件數×100%	100%	七、釐整地籍、健全土地管理

		8	離島建設條例第9條之3雷區土地返還	統計數據	累計完成件數/總收件數×100%	100%	
		9	推動地政 E 化，維護資安管理	進度管控	1. 資訊設備汰換 2. ISO 資安認證	100%	
三	精準測量，杜絕界址糾紛	10	地籍圖重測	統計數據	累計完成件數/總收件數×100%	100%	八、測量業務
四	加強地價專業知能，精進查估技術	11	蒐集、製作及修正有關基本圖籍資料，調查土地買賣實例或收益實例並劃分地價區段同時估計區段地價，提交地價評議委員會評議於翌年 1 月 1 日完成公告	實際完成數	109 年 1 月 1 日完成公告	100%	九、地價業務：土地公告現值及公告地價

參、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一、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抵價地分配	中央：0 縣：1,520 合計：1,520	金門大橋兩端區段徵收	完成烈嶼端區段徵收之抵價地分配作業。	代辦經費源自「金門縣金門大橋建橋基金」
二、尚義區段徵收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尚義區段徵收	完成區段徵收之抵價地分配作業。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三、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中央：0 縣：87,800 合計：87,800	金城鎮第三期區段徵收	1. 完成興辦事業計畫公聽。 2. 核定抵價地比例。 3. 核定先行區段徵收開發範圍。 4. 委辦工程規劃設計。 5. 查估協議價購市價及辦理協議價購會。 6. 查估及送評定徵收補償市價。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四、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中央：0 縣：71,730 合計：71,730	金寧鄉安岐閩專一期區段徵收	1. 完成興辦事業計畫公聽會 2. 核定抵價地比例。 3. 委辦工程規劃設計。 4. 查估協議價購市價及辦理協議價購會。 5. 查估及送評定徵收補償市價。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五、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中央：0 縣：10,000 合計：10,000	烈嶼國中周邊地區市地重劃	1. 完成市地重劃土地分配及點交、地籍整理及財務結算暨成果報核 2. 重劃工程施作及完工。	經費源自「金門縣實施平均地權基金」
六、西山段農地重劃	中央：406 縣：0 合計：406	西山段農地重劃	1. 委託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辦理工程規劃報告。 2. 召開先期規劃報告內容說明會。 3. 成立協進會、農地重劃委員會。 4. 先期規畫報告書圖提請討論。 5. 擬定農地重劃計畫書。	中央經費源自農委會補助(內政部土地重劃工程處代辦規劃設計)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七、釐整地籍、健全土地管理	中央：265 縣：17,778 合計：18,043	1. 土地及建物登記	1. 受理民眾各項土地及建物所有權與他項權利登記。 2. 協助華僑返鄉辦理土地繼承。 3. 辦理跨縣市代收土地登記案件。 4. 辦理遠途先審作業。 5. 辦理不動產糾紛調處。	
		2. 地籍清理	1. 清理早期土地總登記所生土地權利重複登記之地籍。 2. 依地籍清理條例規定公告之土地及建物，賡續受理權利人申請登記，並加強宣導及協助民眾申辦。 3. 清理登記名義人無登載統一編號之土地及建物。 4. 辦理華僑土地及地籍清理業務海外宣導。 5. 研討地籍清理執行方向。	
		3. 執行離島建設條例移轉登記	1. 依第 9 條規定協助民眾申辦土地購回。 2. 依第 9 條之 3 規定協助民眾辦理雷區土地返還。	
		3. 執行離島建設條例移轉登記	1. 依第 9 條規定協助民眾申辦土地購回 2. 依第 9 條之 3 規定協助民眾辦理雷區土地返還。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4. 未登記土地之清理	清查本縣未登記土地，並依程序辦理公告、代管、收歸國有等事宜。	
		5. 未辦繼承登記業務	1. 依據戶政機關提供之除戶戶籍資料建檔，通知合法繼承人依限辦理繼承登記。 2. 依土地法第 73 條之 1 規定辦理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公告、列冊管理等作業。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八、測量業務	中央：0 縣：14,808 合計：14,808	1. 辦理地籍圖重測 2. 受理民眾申請複丈案件 3. 改進土地複及建物測量業務 4. 釐正地籍，保障人民權益都市計畫樁地籍分割地籍圖重測	3. 依地籍測量實施規則等規定辦理複丈作業，督導檢核內、外業務測量成果，依規定期限內辦理完成。 4. 利用建物測量管理系統，繪製建物成果圖及建檔保存，核發建物平面圖謄本。 5. 辦理建物測量成果圖個資隱匿作業。 6. 辦理法院囑託測量案件。 7. 辦理軍公用地會勘測量。 8. 依法受理人民申請未登記土地補辦所有權登記複丈案。 9. 加強地籍圖庫之管理，以維護地籍圖冊安全及地籍圖謄本核發之正確性。 10. 加強外勤人員服務態度及效率，建立管制查核制度。 11. 加強宣導民眾埋設土地界標，以弭界址糾紛。 12. 加強法令研修及專業訓練，以充實地政人員專業能力。 13. 都市計畫樁地籍分割及面積估算。 14. 辦理區段徵收及市地重劃地籍測量作業。 15. 辦理金寧鄉 17 地段數值地籍圖重測。	
九、地價業務	中央：0 縣：10,201	1. 公告土地現值、公告地價、地價	1. 依據平均地權條例及地價調查估計規則等有關	

工作計畫名稱	預算 (千元)	重要施政計畫 項目	實施內容	備註
	合計： 10,201	查估作業	規定辦理公告土地現值地價查估作業，則另地價區徵集估計需段地價，以為課徵土地增值稅、地價稅之依據。 2. 辦理不動產成交案件實際資訊申報登錄事宜。	
		2. 基準地選定及查估作業	1. 準備有關圖籍資料。 2. 劃分近價區段。 3. 選定具代表性、恒久性、均勻性、顯著性、完整性之基準地。 4. 查估基準地之地價。 5. 審議基準地地價後呈報內政部複審。	
		3. 不動產交易管理	辦理本縣不動產經紀業及經紀人、不動產交易消費安全宣導及地政士、不動產估價師，租賃住宅服務業各項相關業務	
十、地政資訊	中央：0 縣：2,983 合計：2,983	推動地政 E 化，維護資安管理	1. 資訊設備汰換。 2. ISO 資安認證。 3. 資料掃描建檔規劃。 4. 維護地政資訊系統。	